

2023届

榆林学院

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榆林学院 编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CONTENTS 目录

前 言 1

第一篇：毕业生就业概况 6

第一章：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7

一、毕业生规模与结构 7

（一）总体规模 7

（二）学院结构 7

（三）性别结构 8

（四）生源地结构 8

二、毕业去向落实率 10

（一）总体、分学历毕业去向落实率 10

（二）分学院毕业去向落实率 10

（三）分类别毕业去向落实率 11

三、暂未落实群体情况 12

第二章：毕业生毕业去向分析 14

一、毕业去向 14

二、就业流向 15

（一）地区流向 15

（二）行业流向 19

（三）单位流向 20

（四）职业类别 22

（五）省内就业 24

三、国家战略区域与重点领域就业 26

（一）国家战略区域就业流向 26

（二）重点领域就业流向 28

（三）重点企业单位就业流向 28
（四）就业性质就业情况 31
四、升学深造 31
（一）境内升学流向 31
（二）出国（境）升学流向 33
（三）升学深造动机 33
（四）深造专业与满意度评价 33
（五）升学深造竞争力评价 34
第二章：就业质量相关分析 36
第三章：就业环境质量 38
一、择业环境质量 38
（一）专业社会需求 38
（二）就业市场成效 39
（三）择业竞争力 41
二、用人单位人才需求 43
（一）就业形势评价 43
（二）学历需求与趋势 43
（三）学科类别需求 44
（四）青睐的招聘渠道 44
（五）重点单位人才需求 45
三、求职择业（升学）阻碍 45
（一）升学深造失利群体分析 45
（二）求职待就业群体分析 47
（三）求职择业影响因素 49
第四章：就业匹配与发展质量 51
一、专业相关度 51
（一）专业与工作相关度 51

（二）降低领域就业原因 51
二、任职匹配度 52
（一）兴趣/学历/能力与岗位匹配度 52
（二）专业水平、能力素养满足度 53
三、工作满意度 55
（一）工作总体满意度 55
（二）就业现状满意度 56
四、就业稳定性 57
（一）工作稳定性 57
（二）工作稳定性预期 58
五、职业规划与发展空间 58
（一）职业发展目标清晰度 58
（二）职业发展空间 59
（三）职业发展满意度 59
第五章：用人单位认可度 61
一、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整体评价 61
二、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岗位匹配度评价 62
三、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能力素养评价 62
（一）工作态度与职业素养水平 63
（二）与本岗位相关的专业水平 63
（三）职业能力水平 64
四、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职业发展潜力评价 64
第三篇：人才培养质量相关分析 65
第六章：人才培养综合评价 67
一、学校（专业）培养认同度 67
（一）母校培养认同度 67
（二）专业培养认同度 68

二、学校（专业）培养受益度 69
（一）教育经历丰富度 69
（二）全过程培养受益度 70
（三）最大收获与提升 71
三、人才培养反馈 71
第七章：培养过程评价 73
一、教育教学 73
（一）专业课程评价 73
（二）实践教学评价 75
（三）师资水平评价 76
二、就业创业工作 78
（一）就业教育与指导工作评价 78
（二）求职服务有效性 80
（三）创业教育与服务评价 80
（四）用人单位对就业工作评价 82
三、管理服务水平 83
第四篇：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特色 87
一、落实就业创业工作主体责任 88
二、更大力度开拓市场化就业渠道 88
三、充分发挥政策性岗位吸纳作用 89
四、精准开展重点群体就业帮扶 90
五、建设高质量的就业指导服务体系 90
六、规范办理求职就业手续 91
附录1：毕业去向落实率一览 92
一、本科分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 92
二、研究生分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 93
附录2：薪酬福利水平报告 95

一、毕业生总体月均收入及薪酬区间 95
二、不同就业流向月均收入水平 95
三、不同学院/专业毕业生月均收入水平 98

前言



学校概况

榆林学院是一所以工科为主，工、管、文、理、农、法等学科协调发展的省属本科院校，是榆林市唯一省属本科院校。学校从绥德师范走来，办学历史可追溯至1923年。绥德师范是播种西北革命火种的地方，为中国革命和建设培养了2万余名杰出人才，3位校友成为副国级领导，60多位校友成为新中国党政军高级干部，8位校友担任过中共陕西省委书记，70多位校友为中国革命英勇献身，这里为西北革命根据地的创建与发展做出了特殊而重大的贡献。毛主席曾亲笔为绥师同学题词“奋斗”，习仲勋为绥师题词“革命英才的摇篮”，校友冯心曾为学校题词“西北革命策源地”。2003年经教育部批准升格为本科院校。2018年，被陕西省确定为一流应用型本科院校建设单位，被教育部确定为硕士学位授权单位。

学校现有榆阳、绥德和科创新城三个校区，设有15个二级学院，52个在招本科专业，现有全日制在校生15486人，其中全日制本科生14589人，专科生575人，硕士研究生307人，学历教育留学生15人。联合培养研究生231人。学校现有教职员工1175人，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者909人。其中二级教授1人，三级教授13人，正高职称121人，副高级职称424人，博士216人，专任教师队伍808人。学校设立了院士专家工作站，聘任6名两院院士，陕西省先进工作者1人，陕西省“三五人才”入选专家1人，陕西省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1人，特支计划人才6人，三秦人才4人，陕西省高校杰出青年4人，陕西省青年科技新星5人，陕西省教学名师6人，榆林市有突出贡献专家30余人。

学校是国家首批转型发展试点院校；获批国家新工科、新农科研究与实践项目2项，国家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1项，国家卓越农林人才教育培养计划项目3个；有省级重点学科1个，省级重点扶持学科2个，省级一流专业建设项目12个，省级特色专业4个，省级教学团队3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3个，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2个，省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4个。硕士学位授权点9个，其中学术学位1个，陕西省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工作站4个。全国普通高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1个，省级重点实验室2个，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个，省级

“四主体一联合”技企联合研究中心1个，省级哲学社科重点研究基地1个，陕西省2011协同创新中心1个，陕西现代能源化工知识产权研究中心1个，省级公众科学素质与创新发展研究中心1个，市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研究院等平台50余个。7个科技小院入选教育部、农业农村部、中国科协支持建设名单。在新建(应用型)本科高校省域科研综合竞争指数中位居全国第10位，软科排名由过去600多位上升到412位。

坚持开放办学，与英国、美国、澳大利亚、俄罗斯、波兰、西班牙、韩国、马来西亚等国家20余所高校建立了校际交流和合作关系。与英国硕士沃顿大学、俄罗斯罗蒙诺索夫北方（北极）联邦大学等联合开展中外合作办学本科教育项目。与西安交通大学等6所高校签署了对口支援协议；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西安石油大学联合培养农业推广硕士和工程硕士；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和西北大学合作建立了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工作站。与榆林市人民政府、中国科学院洁净能源创新研究院合作共建中国科学院大学能源学院榆林分院、与华为合作共建华为ICT学院，在科学研究、本科教育、研究生教育等方面开展深入合作。

秉承“深化产学研合作，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的办学思路，紧密结合地方产业和行业需求，凝练了“转化陕北红色文化”“陕北白绒山羊品种选育”“旱作农业”“煤炭清洁利用”“人工智能”“生态修复”“陕北民俗文化”等研究方向，产出了一批高水平应用型科研成果，解决了制约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一批关键性难题，被推广应用于榆林社会生产实践中，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2015年荣获“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奖”。

学校连续多年被榆林市政府授予“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显著成绩先进单位”，是国家卓越农林人才教育培养计划项目院校、陕西能源化工人才培养基地、陕西省首批社科普及基地、陕西省首批应用型大学转型试点院校和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院校、陕西省文明校园和平安校园、全国绿化先进单位。在榆林市委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科创新城校区规划3540亩土地打造独一无二的沙漠公园大学，首期819.66亩土地已无偿划拨到位，建设资金已列入榆林市财政预算，2021年9月举行了榆林学院推进高水平大学建设推进会暨新校区开工仪式。

学校坚守“扎根榆林，服务陕西，面向陕甘宁蒙晋，辐射全国”的服务面向定位，不断优化学科专业结构，加大内涵建设力度，进一步提升办学层次和水平，为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榆林大学努力奋斗。

注：来源于榆林学院官网（数据截至 2023 年 2 月）

报告说明

为全面反映毕业生的就业状况，积极发挥就业状况对教育教学的反馈作用，进一步完善学科专业预警，健全就业与招生计划、人才培养、专业调整的联动机制，促进人才培养与经济社会发展紧密对接。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2023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教学〔2022〕5号）精神，遵照《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陕教生办〔2013〕16号）文件要求，学校编制和正式发布《榆林学院2023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报告内容包括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就业质量相关分析、人才培养质量相关分析、就业发展趋势与反馈机制、学校就业创业工作特色五部分；所涵盖的指标包括毕业去向落实率、升学深造、就业流向、择业环境质量、就业匹配与发展质量、全过程培养受益度、教育教学质量、就业创业工作与管理服务水平等多个方面。报告数据来源于两个方面：

（一）榆林学院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数据统计截止日期为2023年8月31日。使用数据主要涉及毕业生的规模和结构、毕业去向落实率、就业流向等。

（二）第三方数据调查公司（北京睿斯卡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调研面向学校2023届毕业生，回收有效问卷2725份，有效问卷回收率为69.46%，使用数据涉及就业质量相关分析及人才培养质量相关分析部分。用人单位调研数据，面向学校毕业生所在用人单位；使用数据涉及用人单位人才需求、用人单位认可度、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工作评价等部分。

毕业生就业概况篇



1 ONE 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一、毕业生规模与结构

（一）总体规模

哈尔滨学院2023届毕业生共4341人，其中硕士研究生67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1.54%；本科毕业生3856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88.83%；专科毕业生418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9.63%。



图1-1-1 2023届毕业生规模分布

注：各文只在此处分析包含专科毕业生，后面正文分析本科和硕士毕业生。

（二）学院结构

学校2023届毕业生分布在16个学院，其中毕业生规模位居前三位的分别为管理学院（474人、12.08%）、能源工程学院（466人、11.88%）、化学与化工学院（386人、9.84%）。各学院具体毕业生人数分布详见下表。

表1-1-1 学校2023届毕业生学院规模（人）与比例分布

序号	学院名称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毕业生总体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1	管理学院	474	12.29%	-	-	474	12.08%
2	能源工程学院	466	12.09%	-	-	466	11.88%

序号	学院名称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毕业生总体	
3	化学与化工学院	386	10.01%	-	-	386	9.84%
4	生命科学学院	370	9.60%	-	-	370	9.43%
5	文学院	351	9.10%	-	-	351	8.95%
6	艺术学院	280	7.26%	-	-	280	7.14%
7	政法学院	273	7.08%	-	-	273	6.96%
8	建筑工程学院	234	6.07%	-	-	234	5.96%
9	外国语学院	221	5.73%	-	-	221	5.63%
10	信息工程学院	210	5.45%	-	-	210	5.35%
11	数学与统计学院	167	4.33%	-	-	167	4.26%
12	教育学院	131	3.40%	-	-	131	3.34%
13	体育学院	125	3.24%	-	-	125	3.19%
14	铎德师范	119	3.09%	-	-	119	3.03%
15	研究生院	-	-	67	100.00%	67	1.71%
16	马克思主义学院	49	1.27%	-	-	49	1.25%

（三）性别结构

从性别构成来看，男生 1815 人（46.27%），女生 2108 人（53.73%），男女性别比为 0.86:1；其中本科毕业生男女性别比为 0.86:1，毕业研究生男女性别比为 0.72:1。



图 1-1-2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规模及性别结构

（四）生源地结构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生源涵盖 26 个省市（自治区），其中以省内生源为主，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82.49%；省外生源主要来自河南省、甘肃省、山东省等地区。

表 1-1-2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生源地分布

序号	生源地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毕业生总体

序号	生源地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毕业生总体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1	陕西省	3183	82.55%	53	79.10%	3236	82.49%
2	河南省	78	2.02%	3	4.48%	81	2.06%
3	甘肃省	60	1.56%	-	-	60	1.53%
4	山东省	55	1.43%	1	1.49%	56	1.43%
5	山西省	43	1.12%	3	4.48%	46	1.17%
6	河北省	41	1.06%	3	4.48%	44	1.12%
7	宁夏回族自治区	41	1.06%	-	-	41	1.05%
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40	1.04%	-	-	40	1.02%
9	江西省	39	1.01%	-	-	39	0.99%
10	内蒙古自治区	34	0.88%	-	-	34	0.87%
11	四川省	32	0.83%	1	1.49%	33	0.84%
12	广西壮族自治区	29	0.75%	-	-	29	0.74%
13	吉林省	25	0.65%	-	-	25	0.64%
14	安徽省	25	0.65%	-	-	25	0.64%
15	湖北省	23	0.60%	1	1.49%	24	0.61%
16	湖南省	21	0.54%	-	-	21	0.54%
17	黑龙江省	19	0.49%	1	1.49%	20	0.51%
18	青海省	19	0.49%	-	-	19	0.48%
19	贵州省	14	0.36%	1	1.49%	15	0.38%
20	云南省	13	0.34%	-	-	13	0.33%
21	重庆市	11	0.29%	-	-	11	0.28%
22	福建省	4	0.10%	-	-	4	0.10%
23	浙江省	3	0.08%	-	-	3	0.08%
24	辽宁省	2	0.05%	-	-	2	0.05%
25	海南省	1	0.03%	-	-	1	0.03%
26	广东省	1	0.03%	-	-	1	0.03%

省内生源覆盖10个地级市，集中于榆林市、西安市、咸阳市，占本省生源总人数的25.49%、12.67%、11.93%；其次是渭南市、宝鸡市，占比分别为11.19%、1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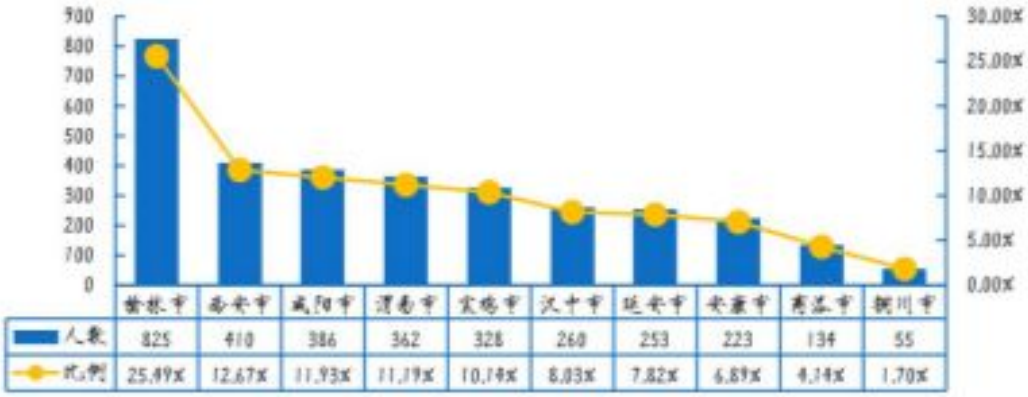

	榆林市	西安市	咸阳市	渭南市	宝鸡市	汉中市	延安市	安康市	商洛市	铜川市
人数	825	410	386	362	328	260	253	223	134	55
比例	25.89%	12.67%	11.93%	11.19%	10.14%	8.03%	7.82%	6.89%	4.14%	1.70%

图 1-1-3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省内生源分布

注：各市占比=各市生源人数/本省生源人数。

二、毕业去向落实率

根据教育部发布的《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统计与核查工作的通知》（教学厅函〔2021〕19号），高校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协议和合同就业率+创业率+灵活就业率+升学率。其中，协议和合同就业包括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应征义务兵、科研助理/管理助理、国家基层项目和地方基层项目；灵活就业包括其他录用形式就业和自由职业；升学包括升学和出国、出境；未就业包括不就业拟升学、其他暂不就业和待就业。

（一）总体、分学历毕业去向落实率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学校 2023 届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6.74%。其中，本科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6.85%，毕业研究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0.60%。

表 1-1-3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分布

学历层次	毕业生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本科毕业生	3856	3349	86.85%
毕业研究生	67	54	80.60%
总计	**3923**	**3403**	**86.74%**

（二）分学院毕业去向落实率

本科毕业生：学校 2023 届本科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位居前三学院分别为化学与化工学院（93.01%）、能源工程学院（92.27%）和数学与统计学院（90.42%）。

表 1-1-4 学校 2023 届本科毕业生分学院毕业去向落实率

序号	学院	毕业生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1	化学与化工学院	386	359	93.01%
2	能源工程学院	466	430	92.27%
3	数学与统计学院	167	151	90.42%
4	信息工程学院	210	189	90.00%
5	建筑工程学院	234	209	89.32%
6	体育学院	125	110	88.00%
7	马克思主义学院	49	43	87.76%
8	管理学院	474	412	86.92%
9	生命科学学院	370	320	86.49%
10	外国语学院	221	190	85.97%
11	政法学院	273	228	83.52%
12	文学院	351	292	83.19%
13	煤炭研究	119	98	82.35%
14	艺术学院	280	225	80.36%
15	教育学院	131	93	70.99%
-	总计	3856	3349	86.85%

（三）分类别毕业去向落实率

分性别毕业去向落实率：2023 届毕业生中，男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8.98%，女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4.82%。从不同学历层次来看，本科毕业生中，男生毕业去向落实率略高于女生；毕业研究生中，女生毕业去向落实率高于男生。

表 1-1-5 分性别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分布

学历层次	男生			女生		
	毕业生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毕业生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本科毕业生	1787	1593	89.14%	2069	1756	84.87%
毕业研究生	28	22	78.57%	39	32	82.05%
毕业生总体	**1815**	**1615**	**88.98%**	**2108**	**1788**	**84.82%**

分生源毕业去向落实率：2023 届毕业生中，省内生源的毕业去向落实率（87.30%）高于省外生源毕业去向落实率（84.13%）。分学历层次来看，本科毕业生和毕业研究生省内生源毕业去向落实率均高于省外生源毕业去向落实率。

表 1-1-6 分生源毕业去向落实率分布

学历层次	省内生源			省外生源		
	毕业生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毕业生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本科毕业生	3183	2780	87.34%	673	569	84.55%
毕业研究生	53	45	84.91%	14	9	64.29%
毕业生总体	**3236**	**2825**	**87.30%**	**687**	**578**	**84.13%**

重点群体毕业去向落实率：学校针对少数民族学生和困难生的不同情况，提供精准就业指导与帮扶，助力毕业生顺利就业。2023 届毕业生中，少数民族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74.32%，困难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5.86%。

表 1-1-7 学校 2023 届重点群体毕业去向落实率分布

属性	毕业生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少数民族	74	55	74.32%
困难生	1266	1087	85.86%

三、暂未落实群体情况

截止 2023 年 8 月 31 日，学校 2023 届未落实去向的毕业生共 520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13.26%。从毕业生未落实去向类别来看，本科毕业生主要集中于“求职中”（430 人）和“拟参加公招考试”（29 人），毕业研究生集中于“求职中”（13 人）。分学历层次毕业生未落实去向类别具体分布详见下表。

表 1-1-8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未落实去向情况

未落实去向类别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毕业生总体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待就业	求职中	430	11.15%	13	19.40%	443	11.29%
	拟参加公招考试	29	0.75%	-	-	29	0.74%
	拟创业	1	0.03%	-	-	1	0.03%
	拟应征入伍	1	0.03%	-	-	1	0.03%
	暂勿中	32	0.83%	-	-	32	0.82%
	待就业小计	**493**	**12.79%**	**13**	**19.40%**	**506**	**12.90%**
暂不就业	不就业拟升学	8	0.21%	-	-	8	0.20%
	暂不就业	6	0.16%	-	-	6	0.15%
	暂不就业小计	**14**	**0.36%**	**-**	**-**	**14**	**0.36%**
未落实去向总计		507	13.15%	13	19.40%	520	13.26%

注：表中占比=未落实去向类别人数/毕业生总人数。

表 1-1-9 学校 2023 届本科毕业生分学院未就业情况分布

学院	待就业						暂不就业			未就业总人数	未就业比例
	求职中	拟参加公招考试	拟创业	拟应征入伍	基层中	小计	不就业拟升学	暂不就业	小计		
管理学院	57	2	-	-	-	59	3	-	3	62	13.08%
教育学院	14	19	-	-	4	37	1	-	1	38	29.01%
艺术学院	48	2	-	-	5	55	-	-	-	55	19.64%
体育师院	14	-	-	-	7	21	-	-	-	21	17.65%
文学院	57	-	-	-	1	58	1	-	1	59	16.81%
政法学院	37	4	1	-	1	43	2	-	2	45	16.48%
外国语学院	30	-	-	-	-	30	-	1	1	31	14.03%
生命科学学院	42	1	-	-	3	46	1	3	4	50	13.51%
马克思主义学院	6	-	-	-	-	6	-	-	-	6	12.24%
体育学院	14	-	-	-	1	15	-	-	-	15	12.00%
建筑工程学院	21	-	-	1	3	25	-	-	-	25	10.68%
信息工程学院	17	1	-	-	3	21	-	-	-	21	10.00%
数学与统计学院	16	-	-	-	-	16	-	-	-	16	9.58%
能源工程学院	31	-	-	-	3	34	-	2	2	36	7.73%
化学与化工学院	26	-	-	-	1	27	-	-	-	27	6.99%

2 TWO

毕业生毕业去向分析

一、毕业去向

协议和合同就业为毕业生发展主旋律，占比为61.38%；其次为升学深造，占比23.75%。分学历层次来看，本科毕业生的去向构成以协议和合同就业（60.01%）为主；毕业研究生的去向构成以灵活就业（50.75%）和协议和合同就业（19.40%）为主。



图 1-2-1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毕业去向分布图

表 1-2-1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毕业去向分布表

毕业去向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总体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协议和合同就业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2314	60.01%	5	7.46%	2319	59.11%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51	1.32%	8	11.94%	59	1.50%
	国家基层项目	14	0.36%	-	-	14	0.36%
	地方基层项目	13	0.34%	-	-	13	0.33%
	应征义务兵	3	0.08%	-	-	3	0.08%
	小计	2395	62.11%	13	19.40%	2408	61.38%
升学	境内升学	692	17.94%	5	7.46%	697	17.26%
	出国、出境	235	6.09%	-	-	235	5.99%
	小计	927	24.03%	5	7.46%	932	23.75%

毕业去向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总体	
灵活就业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25	0.65%	38	50.75%	59	1.50%
自主创业		2	0.05%	2	2.99%	4	0.10%
未就业	待就业	493	12.79%	13	19.40%	506	12.90%
	暂不就业	14	0.36%	-	-	14	0.36%
	小计	507	13.15%	13	19.40%	520	13.26%

二、就业流向

针对毕业去向为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其他录用形式就业毕业生统计分析地区流向、行业流向、单位流向、职业类别和省内就业分布。

（一）地区流向

就业区域[1]：西北地区（81.48%）为2023届毕业生就业主战场，华东地区（6.77%）和华北地区（5.14%）次之。分学历层次来看，本科毕业生地区流向集中于西北地区（81.36%）和华东地区（6.88%）；毕业研究生地区流向集中于西北地区（89.36%）和华北地区（4.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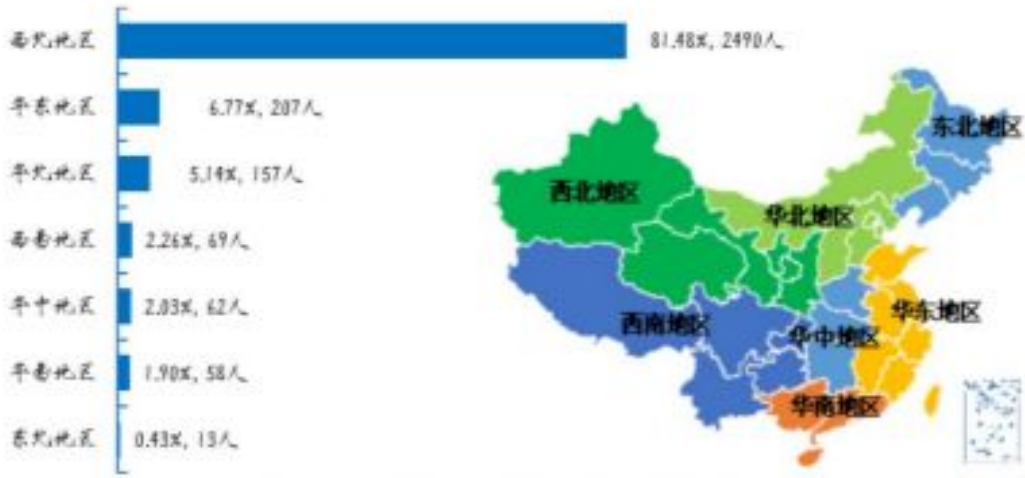

图 1-2-2 学校2023届毕业生就业区域分布

[1] 注：华北地区包括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西省、内蒙古自治区。东北地区包括辽宁省、吉林省、黑龙江省。华东地区包括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江西省、山东省。华中地区包括河南省、湖北省、湖南省。华南地区包括广东省、广西壮族自治区、海南省。西南地区包括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西藏自治区。西北地区包括陕西省、甘肃省、青海省、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西北地区	华东地区	华北地区	西南地区	华中地区	华南地区	东北地区
本科毕业生	81.36%	6.88%	5.15%	2.26%	2.03%	1.93%	0.40%
毕业研究生	89.36%		4.26%	2.13%	2.13%		2.13%

图 1-2-3 学校 2023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就业区域分布

就业省份：毕业生就业地域分布较广，覆盖了 30 个省级行政区。毕业生本省留存率为 78.37%，山东省、内蒙古自治区、江苏省也是本校毕业生择业热点省市。

表 1-2-2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就业省市/自治区流向分布

序号	就业省市/自治区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毕业生总体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1	陕西省	2355	78.27%	40	85.11%	2395	78.37%
2	山东省	70	2.33%	-	-	70	2.29%
3	内蒙古自治区	60	1.99%	1	2.13%	61	2.00%
4	江苏省	52	1.73%	-	-	52	1.70%
5	广东省	46	1.53%	-	-	46	1.51%
6	四川省	37	1.23%	1	2.13%	38	1.24%
7	河北省	35	1.16%	1	2.13%	36	1.18%
8	北京市	36	1.20%	-	-	36	1.18%
9	浙江省	35	1.16%	-	-	35	1.15%
1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33	1.10%	2	4.26%	35	1.15%
11	河南省	32	1.06%	-	-	32	1.05%
12	甘肃省	26	0.86%	-	-	26	0.85%
13	宁夏回族自治区	25	0.83%	-	-	25	0.82%
14	山西省	19	0.63%	-	-	19	0.62%
15	湖北省	16	0.53%	1	2.13%	17	0.56%
16	上海市	14	0.47%	-	-	14	0.46%
17	江西省	14	0.47%	-	-	14	0.46%
18	安徽省	14	0.47%	-	-	14	0.46%
19	湖南省	13	0.43%	-	-	13	0.43%

序号	就业省市/自治区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毕业生总体	
20	广西壮族自治区	12	0.40%	-	-	12	0.39%
21	贵州省	12	0.40%	-	-	12	0.39%
22	重庆市	11	0.37%	-	-	11	0.36%
23	青海省	9	0.30%	-	-	9	0.29%
24	福建省	8	0.27%	-	-	8	0.26%
25	云南省	7	0.23%	-	-	7	0.23%
26	天津市	5	0.17%	-	-	5	0.16%
27	吉林省	5	0.17%	-	-	5	0.16%
28	辽宁省	3	0.10%	1	2.13%	4	0.13%
29	黑龙江省	4	0.13%	-	-	4	0.13%
30	西藏自治区	1	0.03%	-	-	1	0.03%

就业流向人数 TOP10 城市：依次为榆林市、西安市、咸阳市、延安市、宝鸡市、渭南市、汉中市、商洛市、安康市、北京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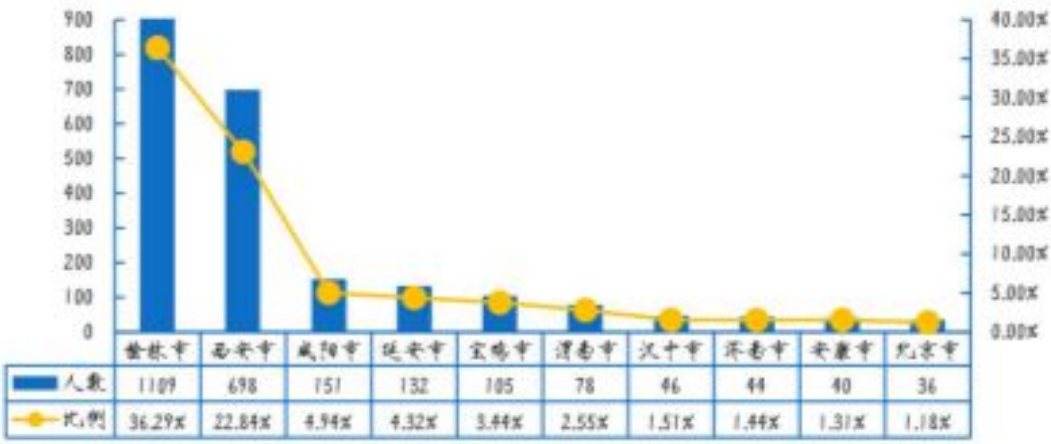

图 1-2-4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就业城市 TOP10 分布

重点城市就业分布：榆林市通过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使经济体量和人才吸纳力逐渐增强，2023 届毕业生就业城市集中于榆林市（占比达 36.29%），发展潜力大的新一线城市和北上广深一线城市占比分别为 25.75%、2.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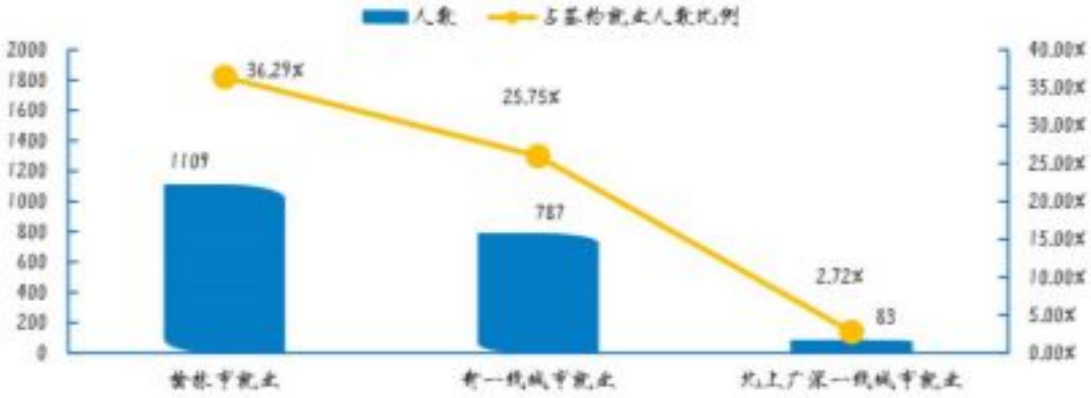

图 1-2-5 2023届毕业生一线城市、新一线城市就业占比分布

注：重点城市是指一线城市和新一线城市；五个一线城市包含北京市、上海市、广州市和深圳市；新一线城市是根据《第一财经周刊》所发布的2023年15座新一线城市名单，包含成都、杭州、重庆、西安、苏州、武汉、南京、天津、郑州、长沙、东莞、佛山、宁波、青岛和沈阳。

生源区域与就业区域交叉分析：来自关中地区（58.64%）、陕北地区（77.01%）的生源以回生源地就业为主。不同地区生源具体就业流向地区分布详见下表。

表 1-2-3 学校2023届不同生源区域毕业生就业地区流向分析

就业地区 生源地区	关中地区就业	陕北地区就业	陕南地区就业	省内地区就业	省外地区就业
关中地区生源	**58.64%**	24.66%	0.76%	84.06%	15.94%
陕北地区生源	15.06%	**77.01%**	0.46%	92.53%	7.47%
陕南地区生源	29.69%	30.93%	**17.94%**	78.56%	21.44%
省内地区生源	38.24%	43.74%	3.93%	**85.90%**	14.10%
省外地区生源	15.32%	24.95%	0.39%	40.67%	**59.33%**

（二）行业流向

学校2023届毕业生就业行业主要集中在“建筑业”领域（15.02%），其次为“教育”（13.81%）和“制造业”（11.91%）。

本科毕业生行业布局较为多元，就业前五行业为“建筑业”、“教育”、“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和“批发和零售业”，合计占比57.13%。毕业研究生行业流向较为集中，就业前三行业为“农、林、牧、渔业”“教育”和“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合计占比48.94%。

表 1-2-4 学校2023届毕业生就业行业分布

就业行业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毕业生总体

就业行业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毕业生总体
建筑业	15.25%	-	15.02%
教育	13.79%	14.89%	13.81%
制造业	12.00%	6.38%	11.9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31%	2.13%	9.20%
批发和零售业	6.78%	-	6.68%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41%	-	6.32%
采矿业	5.78%	4.26%	5.76%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68%	4.26%	5.6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66%	10.64%	3.76%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56%	12.77%	3.70%
农、林、牧、渔业	3.29%	21.28%	3.57%
金融业	2.89%	4.26%	2.91%
卫生和社会工作	2.29%	4.26%	2.3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6%	2.13%	2.06%
住宿和餐饮业	2.06%	-	2.0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86%	6.38%	1.9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36%	2.13%	1.37%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1.16%	4.26%	1.21%
房地产业	0.80%	-	0.79%

毕业生行业流向与学校特色及专业人才培养定位相符合，各学院就业行业流向详见下表。

表 1-2- 5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各学院主要就业行业分布

学院名称	主要就业行业
能源工程学院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25.87%)、制造业(22.40%)、建筑业(20.53%)、采矿业(11.47%)、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53%)
体育学院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47.00%)、教育(31.00%)、建筑业(5.00%)、批发和零售业(4.00%)、租赁和商务服务业(4.00%)
经济研究	教育(71.43%)、批发和零售业(6.12%)、文化、体育和娱乐业(6.12%)、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4.08%)、租赁和商务服务业(3.06%)
教育学院	教育(48.35%)、建筑业(9.89%)、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8.79%)、住宿和餐饮业(5.49%)、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5.49%)
艺术学院	教育(45.12%)、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4.88%)、批发和零售业(7.44%)、农、林、牧、渔业(4.65%)、建筑业(4.65%)
外国语学院	教育(19.77%)、建筑业(13.56%)、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11.86%)、批发和零售业(11.30%)、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7.91%)
文学院	教育(13.98%)、建筑业(12.19%)、金融业(10.39%)、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学院名称	主要就业行业
	(8.96%)、文化、体育和娱乐业(8.96%)
数学与统计学院	批发和零售业(27.21%)、教育(18.38%)、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1.76%)、建筑业(10.29%)、金融业(6.62%)
马克思主义学院	批发和零售业(16.67%)、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3.89%)、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1.11%)、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11.11%)、教育(11.11%)
建筑工程学院	建筑业(82.26%)、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2.69%)、租赁和商务服务业(2.69%)、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15%)、制造业(2.15%)
政法学院	卫生和社会工作(13.15%)、批发和零售业(12.68%)、文化、体育和娱乐业(9.86%)、建筑业(8.92%)、租赁和商务服务业(8.45%)
化学与化工学院	制造业(42.22%)、采矿业(31.43%)、建筑业(7.62%)、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4.76%)、批发和零售业(2.22%)
生命科学学院	农、林、牧、渔业(23.38%)、制造业(15.92%)、建筑业(13.93%)、批发和零售业(8.46%)、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7.96%)
研究生院	农、林、牧、渔业(21.28%)、教育(14.89%)、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12.77%)、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0.64%)、制造业(6.38%)
信息工程学院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52.72%)、制造业(9.24%)、建筑业(9.24%)、批发和零售业(7.61%)、文化、体育和娱乐业(4.89%)
管理学院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4.14%)、建筑业(10.67%)、批发和零售业(8.44%)、金融业(7.44%)、制造业(7.44%)

（三）单位流向

毕业生依托各类企事业单位就业，企业单位涉及范围广且提供岗位形式多样，为吸纳毕业生就业主力军；机关事业单位等公共管理部门也是吸纳毕业生就业的重要保障。

本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流向前三分别为其他企业（主要为民营企业）（59.06%）、国有企业（20.04%）、中初教育单位（2.69%）；毕业研究生就业单位流向前三分别为其他企业（主要为民营企业）（29.79%）、其他事业单位（23.40%）、国有企业（12.77%）。

表 1-2-6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分布表

就业单位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毕业生总体
企业单位	其他企业（主要为民营企业）	59.06%	29.79%	58.61%
	国有企业	20.04%	12.77%	19.93%
	三资企业	0.40%	-	0.39%
	小计	**79.49%**	**42.55%**	**78.93%**

就业单位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毕业生总体
机关		0.56%	10.64%	0.72%
事业单位	其他事业单位	2.56%	23.40%	2.88%
	中初教育单位	2.69%	-	2.65%
	高等教育单位	0.07%	8.51%	0.20%
	医疗卫生单位	0.13%	2.13%	0.16%
	科研设计单位	-	2.13%	0.03%
	小计	**5.45%**	**36.17%**	**5.92%**
其他	其他	14.46%	8.51%	14.37%
	城镇社区	0.03%	2.13%	0.07%
	小计	**14.49%**	**10.64%**	**14.43%**

表 1-2-7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分学院主要就业单位分布

学院名称	主要就业单位（TOP5）
建筑工程学院	国有企业(68.28%)、其他企业(31.72%)
化学与化工学院	国有企业(53.02%)、其他企业(44.76%)、三资企业(0.95%)、其他事业单位(0.63%)
能源工程学院	国有企业(48.80%)、其他企业(45.87%)、中初教育单位(0.80%)、三资企业(0.53%)、其他事业单位(0.53%)
外国语学院	其他企业(88.14%)、中初教育单位(5.65%)、国有企业(2.82%)、其他事业单位(2.26%)、医疗卫生单位(1.13%)
信息工程学院	其他企业(86.41%)、国有企业(8.15%)、三资企业(2.17%)、其他事业单位(0.54%)、机关(0.54%)
生命科学学院	其他企业(84.58%)、国有企业(10.45%)、中初教育单位(1.00%)、其他事业单位(1.00%)、机关(1.00%)
政法学院	其他企业(84.04%)、国有企业(5.16%)、其他事业单位(4.23%)、中初教育单位(1.88%)、机关(1.88%)
文学院	其他企业(82.80%)、国有企业(7.17%)、中初教育单位(5.38%)、其他事业单位(3.23%)、高等教育单位(0.72%)
马克思主义学院	其他企业(77.78%)、中初教育单位(5.56%)、其他事业单位(2.78%)、国有企业(2.78%)
煤德研究	其他企业(77.55%)、中初教育单位(10.20%)、其他事业单位(2.04%)、国有企业(2.04%)
体育学院	其他企业(76.00%)、其他事业单位(18.00%)、中初教育单位(5.00%)、机关(1.00%)
管理学院	其他企业(47.15%)、国有企业(8.68%)、机关(1.49%)、三资企业(0.74%)、中初教育单位(0.50%)
教育学院	其他企业(35.16%)、其他事业单位(19.78%)、中初教育单位(6.59%)、机关(2.20%)、医疗卫生单位(1.10%)
艺术学院	其他企业(32.56%)、中初教育单位(4.65%)、国有企业(2.33%)、其他事业单位(1.86%)
研究生院	其他企业(29.79%)、其他事业单位(23.40%)、国有企业(12.77%)、机关(10.64%)、高等教育单位(8.51%)
数学与统计学院	其他企业(27.94%)、中初教育单位(8.82%)、国有企业(7.35%)、其他事业单位(3.68%)

（四）职业类别

学校2023届毕业生就业职业类别主要为“其他专业技术人员”（20.39%），其次为“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19.90%）和工程技术人员（占比达15.64%）。毕业生从事职业类别TOP10如下图所示。



图1-2-6 学校2023届毕业生就业量最大的前十个职业类别分布

分学历层次来看，本科毕业生从事“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教学人员”占比较高，毕业研究生从事“农林牧渔业技术人员”、“教学人员”和“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的占比较高。

表1-2-8 学校2023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就业前十职业类别分布

就业职业类别	本科毕业生	就业职业类别	毕业研究生
其他专业技术人员	20.57%	农林牧渔业技术人员	21.28%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20.01%	教学人员	17.02%
工程技术人员	15.85%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12.77%
教学人员	12.93%	商业和服务业人员	10.64%
生产和运输设备操作人员	5.88%	公务员	10.64%
商业和服务业人员	4.52%	其他专业技术人员	8.51%
经济业务人员	2.92%	科学研究人员	6.38%
法律专业人员	2.39%	金融业务人员	4.26%
体育工作人员	1.63%	工程技术人员	2.13%
文学艺术工作人员	0.96%	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2.13%

表1-2-9 学校2023届毕业生分学院主要就业职位分布

学院名称	主要就业职位（TOP5）

学院名称	主要就业职位（TOP5）
化学与化工学院	生产和运输设备操作人员(38.41%)、其他专业技术人员(37.46%)、工程技术人员(8.89%)、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2.54%)、教学人员(1.59%)
媒体传艺	教学人员(73.47%)、商业和服务业人员(10.20%)、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9.18%)、其他专业技术人员(1.02%)、经济业务人员(1.02%)
教育学院	教学人员(45.05%)、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37.36%)、商业和服务业人员(6.59%)、文学艺术工作人员(1.10%)、金融业务人员(1.10%)
艺术学院	教学人员(40.00%)、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15.35%)、文学艺术工作人员(3.72%)、工程技术人员(1.86%)、其他专业技术人员(1.40%)
建筑工程学院	工程技术人员(76.88%)、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9.14%)、其他专业技术人员(5.91%)、生产和运输设备操作人员(4.30%)、商业和服务业人员(2.15%)
能源工程学院	工程技术人员(69.33%)、其他专业技术人员(9.87%)、生产和运输设备操作人员(7.20%)、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5.07%)、教学人员(3.20%)
文学院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56.63%)、教学人员(16.49%)、商业和服务业人员(7.17%)、新闻出版和文化工作人员(4.66%)、金融业务人员(2.87%)
马克思主义学院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52.78%)、商业和服务业人员(16.67%)、教学人员(13.89%)、经济业务人员(11.11%)、文学艺术工作人员(2.78%)
外国语学院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46.89%)、教学人员(24.86%)、商业和服务业人员(14.12%)、经济业务人员(5.65%)、文学艺术工作人员(1.69%)
政法学院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43.66%)、法律专业人员(32.86%)、教学人员(8.45%)、商业和服务业人员(4.23%)、其他专业技术人员(1.88%)
生命科学学院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31.34%)、农林牧渔业技术人员(19.90%)、其他专业技术人员(8.96%)、工程技术人员(7.96%)、生产和运输设备操作人员(7.46%)
数学与统计学院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13.97%)、教学人员(12.50%)、其他专业技术人员(11.03%)、经济业务人员(6.62%)、商业和服务业人员(2.94%)
研究生院	农林牧渔业技术人员(21.28%)、教学人员(17.02%)、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12.77%)、公务员(10.64%)、商业和服务业人员(10.64%)
信息工程学院	其他专业技术人员(79.35%)、工程技术人员(5.43%)、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4.89%)、经济业务人员(1.63%)、教学人员(1.09%)
管理学院	其他专业技术人员(64.02%)、经济业务人员(12.66%)、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7.69%)、商业和服务业人员(6.20%)、金融业务人员(4.71%)
体育学院	体育工作人员(45.00%)、教学人员(29.00%)、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7.00%)、商业和服务业人员(7.00%)、其他专业技术人员(4.00%)

（五）省内就业

本省留存率：学校持续深化校地、校企合作，为毕业生服务地方开拓就业渠道。学校2023届毕业生省内就业2395人，占就业总人数的比例为78.37%。省内就业吸纳力较高的城市为榆林市、西安市。

表 1-2-10 学校 2023 届省内就业城市流向

省内就业城市	流向此地就业人数	占省内就业总人数比例	占就业总人数比例
榆林市	1109	46.30%	36.29%
西安市	698	29.14%	22.84%
咸阳市	151	6.30%	4.94%
延安市	132	5.51%	4.32%
宝鸡市	105	4.38%	3.44%
渭南市	78	3.26%	2.55%
汉中市	46	1.92%	1.51%
安康市	40	1.67%	1.31%
铜川市	20	0.84%	0.65%
商洛市	16	0.67%	0.52%
总计	2395	100.00%	78.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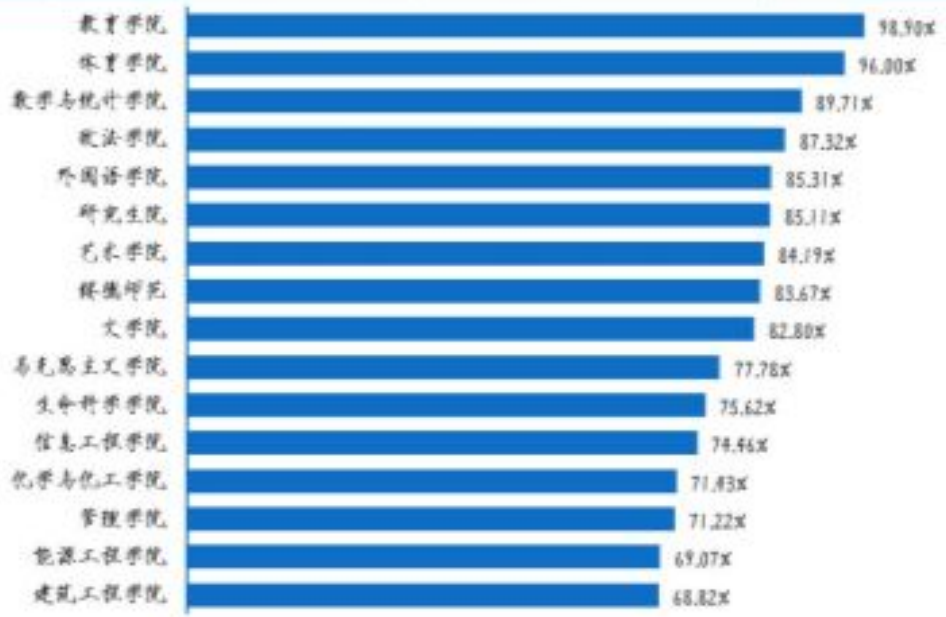

图 1-2-7 学校 2023 届分学院毕业生本省留存率分布

分生源本省留存率：省内生源本省留存率为 85.90%，省外生源选择留在本省就业的比例为 40.67%。分生源区域来看，西北地区生源（83.90%）、华东地区生源（48.31%）、华北地区生源（43.01%）本省留存率相对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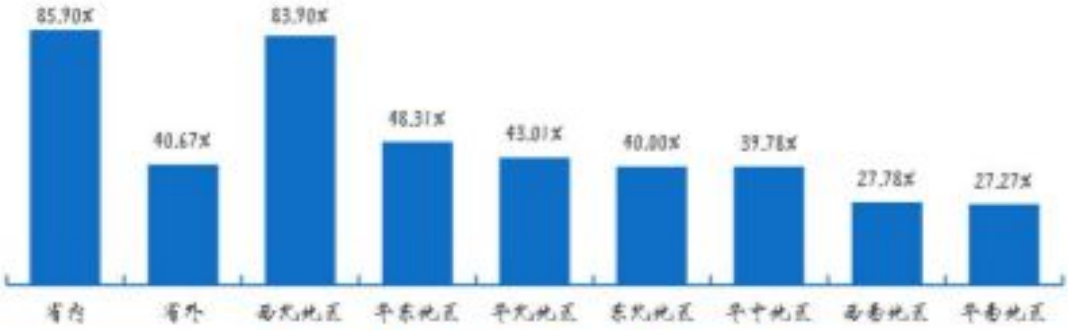

图 1-2- 8 学校 2023 届各生源本省留存率分布

表 1-2- 11 学校 2023 届省内不同城市生源就业流向分布

省内生源	本省留存率	就业流向前五位城市分布
榆林市	93.47%	榆林市(78.04%)、西安市(9.64%)、延安市(2.67%)、鄂尔多斯市(1.19%)、咸阳市(1.19%)
铜川市	89.36%	榆林市(25.53%)、铜川市(25.53%)、西安市(19.15%)、咸阳市(8.51%)、延安市(6.38%)
延安市	89.29%	榆林市(34.18%)、延安市(30.10%)、西安市(18.37%)、咸阳市(3.57%)、渭南市(2.04%)
西安市	88.40%	西安市(51.41%)、榆林市(19.75%)、咸阳市(6.90%)、延安市(4.39%)、宝鸡市(2.51%)
渭南市	84.78%	西安市(34.06%)、榆林市(21.01%)、渭南市(17.39%)、咸阳市(4.35%)、宝鸡市(3.62%)
商洛市	82.86%	西安市(34.29%)、榆林市(25.71%)、商洛市(10.48%)、咸阳市(7.62%)、鄂尔多斯市(4.76%)
宝鸡市	81.89%	宝鸡市(25.59%)、榆林市(24.41%)、西安市(23.62%)、延安市(3.94%)、咸阳市(3.15%)
咸阳市	79.73%	西安市(31.08%)、咸阳市(22.64%)、榆林市(18.58%)、北京市(3.38%)、延安市(2.70%)
安康市	78.02%	榆林市(31.32%)、西安市(19.23%)、安康市(18.13%)、咸阳市(3.85%)、鄂尔多斯市(2.75%)
汉中市	76.77%	榆林市(30.30%)、西安市(19.19%)、汉中市(18.18%)、渭南市(2.53%)、咸阳市(2.02%)

省内就业流向：学校 2023 届毕业生留在本省就业主要服务于“教育”、“建筑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重点领域企事业单位。

表 1-2- 12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省内就业流向分布（列举前十位）

就业行业	占比	就业单位	占比
教育	15.99%	其他企业（主要为民营企业）	59.71%
建筑业	14.32%	国有企业	17.91%
制造业	9.56%	其他事业单位	3.34%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60%	中初教育单位	2.84%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7.31%	机关	0.63%
批发和零售业	6.97%	三资企业	0.3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76%	高等教育单位	0.21%
采矿业	5.14%	医疗卫生单位	0.21%

就业行业	占比	就业单位	占比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97%	城镇社区	0.0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88%	科研设计单位	0.04%

三、国家战略区域与重点领域就业

（一）国家战略区域就业流向

国家战略区域就业概况：学校从服务国家经济建设与产业结构转型对人才的战略需求出发，主动对接区域经济发展需求，积极引导、鼓励毕业生到国家重要区域、重要领域建功立业。毕业生赴国家战略区域就业比例分别为一带一路地区（88.29%）、黄河流域（87.53%）、西部地区（86.13%）、长江经济带（7.43%）、京津冀地区（2.52%），服务于制造业、信息技术产业、教育科研、公共管理与服务领域的发展。

表 1-2- 13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服务国家战略区域就业情况分布

国家战略区域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总体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一带一路地区	2654	88.20%	44	93.62%	2698	88.29%
黄河流域	2633	87.50%	42	89.36%	2675	87.53%
西部地区	2588	86.01%	44	93.62%	2632	86.13%
长江经济带	225	7.48%	2	4.26%	227	7.43%
京津冀地区	76	2.53%	1	2.13%	77	2.52%

注：1.本表针对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其他录用形式就业群体展开分析。

2.国家战略区域分别为：（1）长江经济带，包含上海市、安徽省、湖南省、贵州省、江苏省、江西省、重庆市、云南省、浙江省、湖北省、四川省。（2）“一带一路”地区（国内区域部分），包含新疆、陕西、甘肃、宁夏、青海、内蒙古、黑龙江、吉林、辽宁、广西、云南、西藏、上海、福建、广东、浙江、海南、重庆。（3）西部地区，包含陕西省、四川省、云南省、贵州省、广西壮族自治区、甘肃省、青海省、宁夏回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重庆市。（4）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区域包括：青海省、四川省、甘肃省、宁夏回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山西省、陕西省、河南省、山东省。（5）京津冀地区，包含北京市、天津市和河北省。

表 1-2- 14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服务国家战略区域就业行业流向

国家战略区域	前五行业流向
一带一路地区	教育(14.94%)、建筑业(13.68%)、制造业(11.30%)、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8.90%)、批发和零售业(7.08%)
黄河流域	建筑业(15.44%)、教育(14.92%)、制造业(10.54%)、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8.56%)、批发和零售业(6.77%)

国家战略区域	前五行业流向
西部地区	教育(15.20%)、建筑业(14.10%)、制造业(11.02%)、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8.36%)、批发和零售业(7.18%)
长江经济带	制造业(23.79%)、建筑业(18.50%)、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2.78%)、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7.49%)、批发和零售业(5.29%)
京津冀地区	采矿业(19.68%)、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5.58%)、制造业(15.58%)、建筑业(12.99%)、教育(10.39%)

中西部地区就业概况：学校2023届毕业生流向中西部地区就业2741人（占比为89.69%），主要集中于陕西省（2395人）、内蒙古自治区（61人）、四川省（38人）等地。

从不同区域生源流向中西部地区就业的情况来看，来自西北地区（92.25%）、华中地区（82.80%）生源流向中西部地区就业的比例相对较高，其次为西南地区生源（79.63%）和华北地区生源（69.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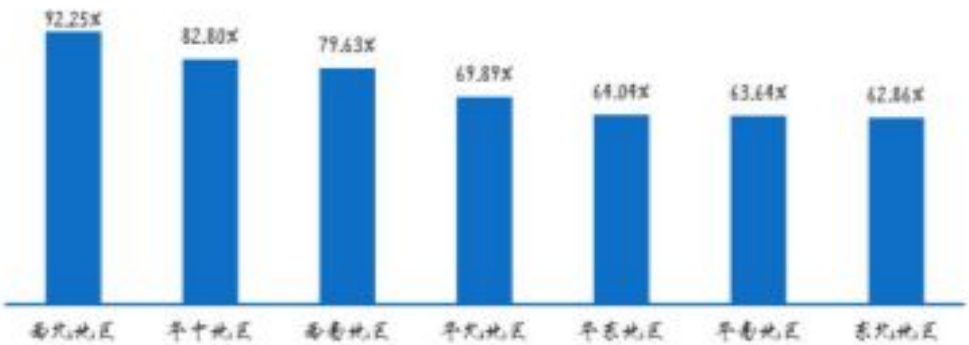

图 1-2- 9 学校2023届不同生源区域毕业生流向中西部地区就业占比

毕业生赴中西部地区就业主要服务于“教育”“建筑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和“批发和零售业”等重点领域的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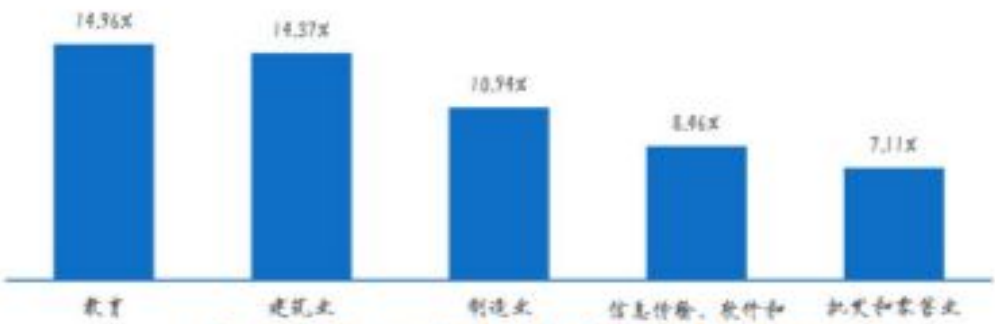

图 1-2- 10 学校2023届毕业生中西部地区就业前五行业分布

（二）重点领域就业流向

毕业生赴信息科技产业领域就业流向地集中于西安市、榆林市、咸阳市、尤溪市和广州市，毕业生赴制造业领域就业流向地集中于榆林市、西安市、鄂尔多斯市宝鸡市和咸阳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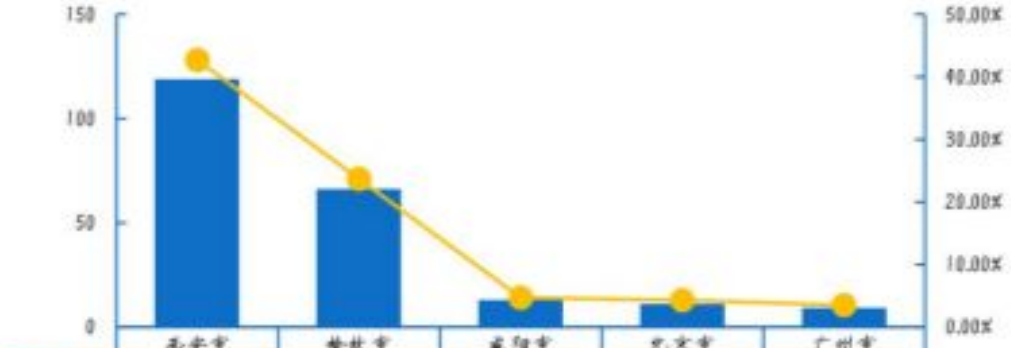

	西安市	榆林市	咸阳市	尤溪市	广州市
人数	119	66	13	11	9
比例	42.35%	23.49%	4.63%	3.91%	3.20%

图 1-2- 11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就业聚集地（前五）

注：各市占比=毕业生赴信息科技领域就业各市人数/信息科技领域就业总人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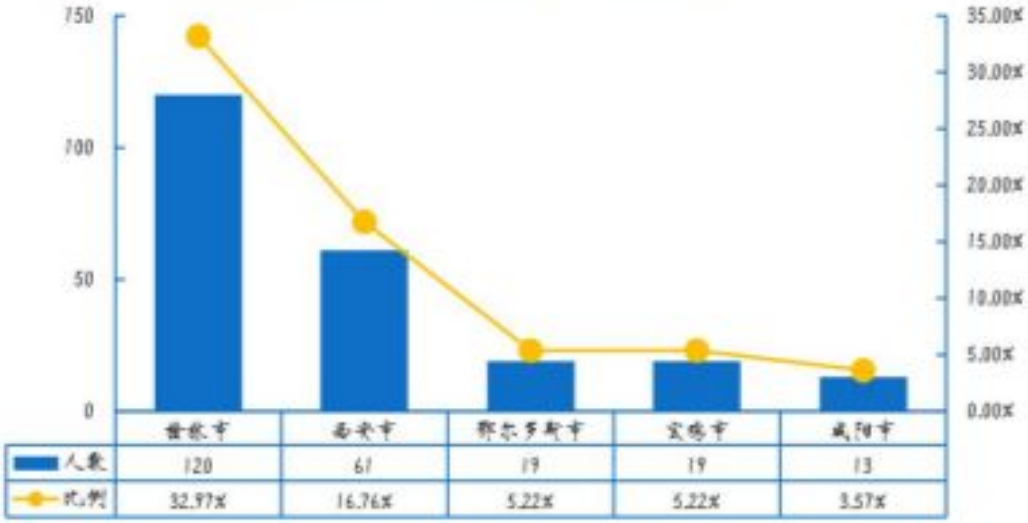

	榆林市	西安市	鄂尔多斯市	宝鸡市	咸阳市
人数	120	61	19	19	13
比例	32.97%	16.76%	5.22%	5.22%	3.57%

图 1-2- 12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制造业就业聚集地（前五）

注：各市占比=赴制造业就业各市人数/制造业就业总人数。

（三）重点企业单位就业流向

重点企业单位就业情况：根据毕业生签约单位统计，学校 2023 届毕业生中到中国 500 强企业就业 645 人。

表 1-2- 15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去 500 强单位就业分布

单位名称	人数	单位名称	人数
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7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
中国铁道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50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1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8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	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3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3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12	京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1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11	中国有色矿业有限公司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	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9	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晶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8	中国华润有限公司	1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	7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6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	1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1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4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潞安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4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
天能动力国际有限公司	4	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3	齐鲁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安踏体育用品集团有限公司	1
美的控股有限公司	3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
上海电气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
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1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2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2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1

单位名称	人数	单位名称	人数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2	-	-

注：1.本表针对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和其他录用形式就业等体质专分析。

2.世界500强：《财富》杂志每年评选的“全球最大五百家公司”，本调查统计以《财富》2023年发布的世界500强名单为依据。中国500强：《财富》（中文版）杂志每年评选的“中国最大五百家公司”，本调查统计以《财富》（中文版）2023年发布的中国500强名单为依据。

毕业生参与社会管理服务情况(含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城镇社区)：2023届毕业生参与社会管理服务的有205人（其中党政机关22人、事业单位181人、城镇社区2人），主要流向省内、甘肃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河北省等13个省市（自治区），为社会事业的发展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做出贡献。

表1-2-16 学校2023届毕业生参与社会管理服务情况

学历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总计
机关		17	5	22
事业单位	其他事业单位	77	11	88
	中初教育单位	81	-	81
	高等教育单位	2	4	6
	医疗卫生单位	4	1	5
	科研设计单位	-	1	1
	小计	164	17	181
城镇社区		1	1	2
合计		182	23	205

表1-2-17 学校2023届毕业生参与社会管理服务地区分布

社会管理服务就业地区	人数	社会管理服务就业地区	人数
陕西省	176	江西省	2
甘肃省	5	四川省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4	河南省	1
河北省	4	青海省	1
广西壮族自治区	3	山东省	1
宁夏回族自治区	3	辽宁省	1
湖南省	3	-	-

（四）政策性项目就业情况

学校聚焦价值引领，深化就业教育与引导，积极鼓励毕业生到基层、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2023年，我校毕业生服务国家/地方基层项目的有27人（其中西部计划14人、特岗教师6人），应征义务兵3人，主要流向省内、新疆、云南、吉林和北京等5个省市（自治区），为促进基层教育、扶贫等社会事业的发展和协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做出贡献。

表1-2-18 学校2023届毕业生政策性项目就业分布

政策性项目		人数
基层项目	地方特岗教师	6
	其它地方基层	6
	选调生	1
	西部计划	14
应征义务兵		3
合计		30

四、升学深造

（一）境内升学流向

境内升学率：2023届毕业生中，有697名毕业生的毕业去向为境内升学（占毕业生总人数的17.26%），其中本科毕业生692人（占本科毕业生总人数的17.94%），毕业研究生5人（占毕业研究生总人数的7.46%）。

本科毕业生分学院来看，生命科学学院（63.51%）、马克思主义学院（24.28%）、能源工程学院（22.10%）本科毕业生境内升学率位居前三。

表1-2-19 学校2023届分学院本科毕业生境内升学率分布

学院名称	毕业生人数	境内升学人数	境内升学率
生命科学学院	370	235	63.51%
马克思主义学院	49	12	24.48%
能源工程学院	466	103	22.10%
化学与化工学院	386	85	22.02%
建筑工程学院	234	46	19.66%
数学与统计学院	167	32	19.16%
就业学院	273	36	13.18%

学院名称	毕业生人数	境内升学人数	境内升学率
体育学院	125	16	12.80%
教育学院	131	13	9.92%
外国语学院	221	20	9.05%
管理学院	474	42	8.86%
文学院	351	24	6.84%
艺术学院	280	16	5.71%
信息工程学院	210	12	5.71%

境内升学院校：毕业生境内升学主要流向院校详见下表。

表 1-2- 20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境内升学主要流向院校分布

院校名称	人数	院校名称	人数
榆林学院	42	西北大学	10
西安石油大学	34	四川农业大学	10
陕西科技大学	24	太原理工大学	8
西安科技大学	24	陕西理工大学	8
宁夏大学	22	东北林业大学	8
福建农林大学	18	新疆大学	8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14	西北师范大学	6
西南石油大学	14	宝鸡文理学院	6
延安大学	14	湖南农业大学	6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14	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	6
兰州理工大学	12	云南农业大学	6
青岛农业大学	12	浙江农林大学	6
西安理工大学	12	扬州大学	6
山西农业大学	12	石河子大学	6
西安工业大学	10	长江大学	6
西安工程大学	10	-	-

注：1.主要流向院校指流向该校人数≥6的院校；2.主要流向院校根据升学人数降序排列。“双一流”建设高校：根据教育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关于公布第二轮“双一流”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的通知》，正式确认公布第二轮“双一流”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

（二）出国（境）升学流向

2023 届毕业生中，有 235 名毕业生选择出国（境）升学，比例为 6.09%，分布在诺丁汉大学、马来亚大学俄罗斯北方联邦大学、马来西亚玛拉理工、泰国格乐和哈萨克斯坦国立农业大学等。

（三）升学深造动机

境内升学原因：首要原因是为了“增加择业资本、站在更高的求职起点”（65.93%），其次是“提升综合素质/能力”（60.25%）和“对专业感兴趣，深入学习”（40.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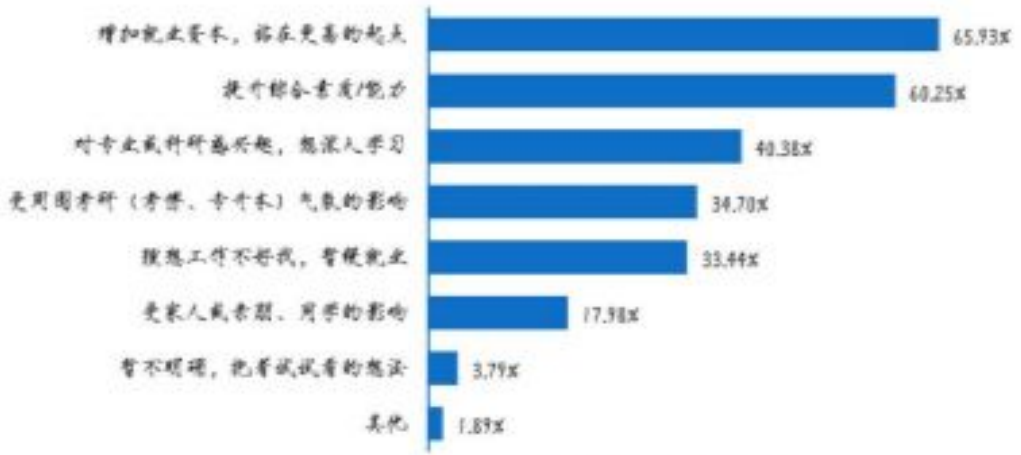

图 1-2- 14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境内升学原因

注：该题为多选题，此各选项的百分比之和不等于 100.00%。

（四）深造专业与满意度评价

深造学科门类与专业一致性：毕业生境内升学深造学科门类集中在“工学”（32.91%）、“农学”（27.53%）等。深造专业延续性较高，毕业生境内升学深造专业一致性为 94.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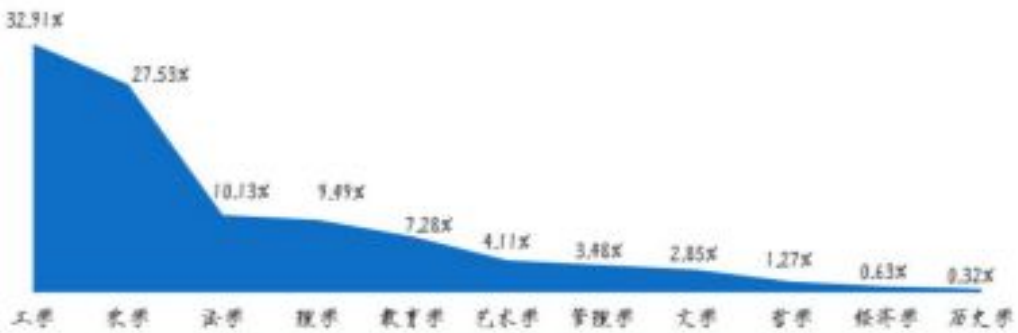

图 1-2- 15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境内升学专业所属学科门类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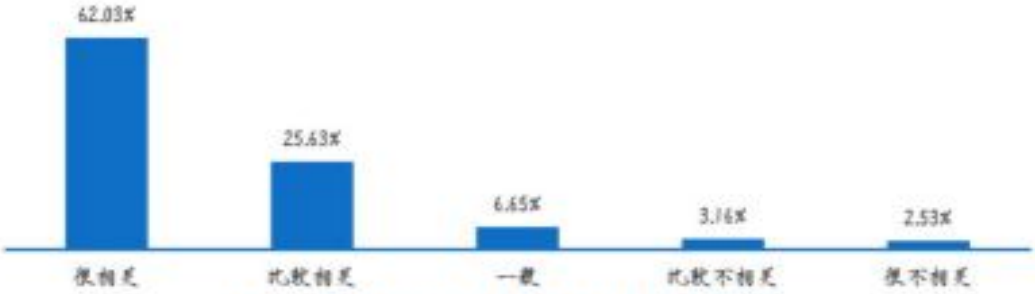

图 1-2-16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升学深造专业一致性

升学深造满意度：毕业生实现高满意升学，境内升学深造毕业生对录取结果的满意度为 92.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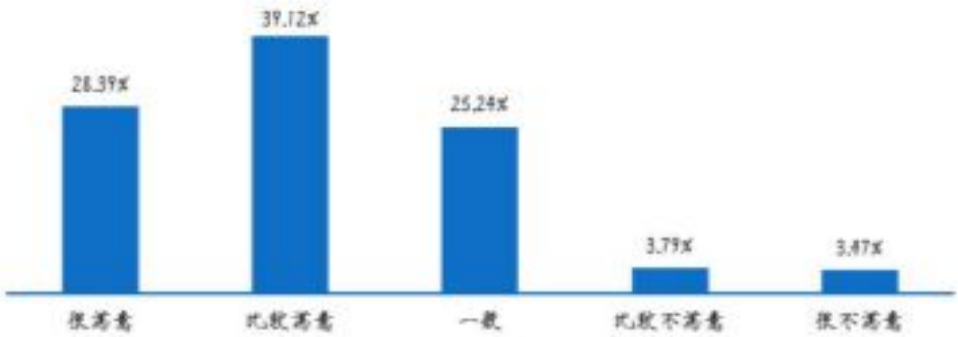

图 1-2-17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升学深造录取结果满意度

（五）升学深造竞争力评价

境内升学深造成功因素：毕业生认为境内升学深造成功因素主要为“复习方法与考试策略”，其次为“学习基础”“目标院校（专业）的选择”“综合能力素质”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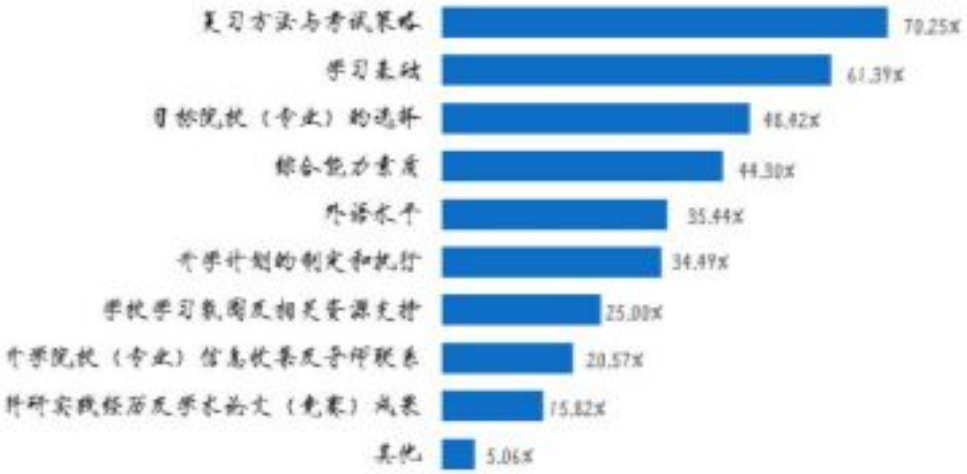

图 1-2-18 2023届毕业生认为影响他们升学渠道的因素分布

注：该题为多选题，此各选项的百分比之和不等于100.00%。

就业质量相关分析篇



为更好地发挥高校毕业生就业状况对高校招生、学科专业设置、人才培养的反馈作用，促进学校人才培养质量和就业工作水平进一步提升，本报告引入“毕业生”“用人单位”作为评估主体，围绕就业环境质量、就业匹配与发展质量、用人单位认可度三个方面展开综合分析，所涵盖的指标详见表 2-1。

表 2-1 就业质量相关分析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就业环境质量	择业环境质量	专业社会需求（就业机会、社会需求适配度）
		就业市场成效（择业渠道、校园渠道有效性）
		择业竞争力（择业难易程度、求职投入与收获）
	用人单位人才需求	就业形势评价
		学历层次需求与趋势
		学科类别需求
		青睐的招聘渠道
		重点单位人才需求
	求职择业（升学）阻碍	升学渠道失利群体分析
		求职待就业群体分析
		求职择业影响因素
就业匹配与发展质量	专业相关度	专业与工作相关度
		跨领域就业原因
	任职匹配度	兴趣、学历、能力与岗位匹配度
		专业水平、能力素养满足度
	工作满意度	工作总体满意度/就业现状满意度
	就业稳定性	工作稳定率
		工作稳定性预期
	职业规划与发展空间	职业发展目标清晰度
		职业发展空间
		职业发展满意度
用人单位认可度	对毕业生整体评价	对毕业生总体满意度、就业稳定性满意度
		继续招聘意愿与原因
	对毕业生岗位匹配度评价	学历层次/能力/学科专业匹配度
	对毕业生能力素养评价	职业素养、专业水平、职业能力
	对毕业生职业发展潜力评价	对毕业生职业发展潜力评价

3 THREE

就业环境质量

一、择业环境质量

（一）专业社会需求

就读专业就业机会：了解毕业生择业过程中对就读专业就业机会的评价，其中 50.15%的毕业生认为就读专业在求职过程中存在较强的优势及竞争力，35.75%的毕业生认为就读专业就业机会一般，而有 14.10%的毕业生认为就读专业就业机会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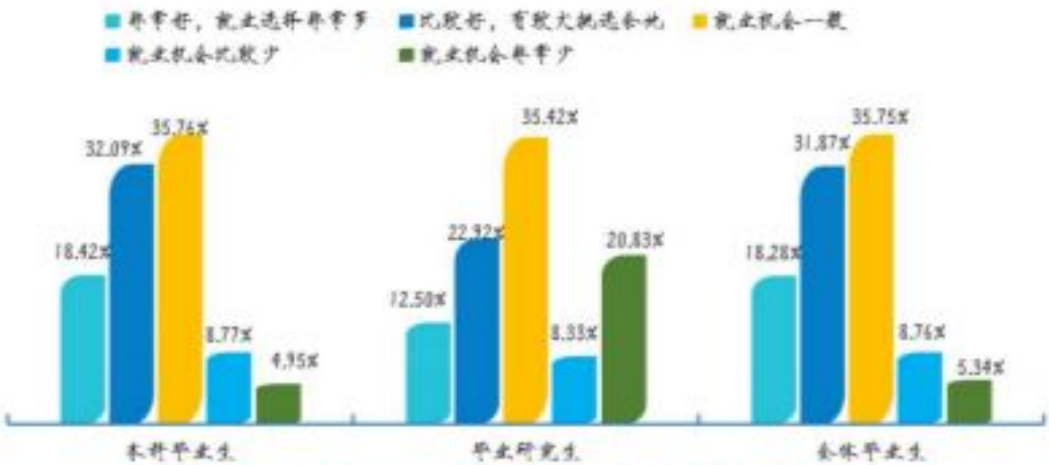

图 2-3-1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对就读专业就业机会的评价

专业培养与社会需求适配度：毕业生认为专业培养与目前社会需求适配度较高。其中本科毕业生对专业培养适配度评价为 96.51%，毕业研究生对专业培养适配度评价为 94.64%。



图 2-3-2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对专业搭建与社会需求适配度的评价

表 2-3-1 学校 2023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专业搭建与社会需求适配度的评价

学历层次	很匹配	比较匹配	一般	比较不匹配	很不匹配	匹配度	均值
本科毕业生	31.22%	43.94%	21.35%	2.70%	0.79%	96.51%	4.02
毕业研究生	32.14%	32.14%	30.36%	3.57%	1.79%	94.64%	3.89

注：匹配度为选择“很匹配、比较匹配、一般”的人数与此题总人数的比例，专业对毕业生的支撑分别赋予 1-5 分（1=很不匹配，5=很匹配），计算其均值。

（二）就业市场成效

就业信息来源：毕业生求职渠道多元，各类线上线下平台拓宽了择业渠道、增加了就业机会。其中使用比例位居前三的依次为学校校园招聘会和宣讲会（线下）（60.62%）、学校线上招聘会或空中双选会（34.74%）、校外各类招聘网站信息（32.02%）。



图 2-3-4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就业信息来源分布

注：该题为多选题，此各选项的百分比之和=100.00%。

表 2-3-2 学校 2023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就业信息来源分布

就业信息来源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学校校园招聘会和宣讲会（线下）	61.30%	33.33%
学校线上招聘会或空中双选会	35.14%	18.75%
校外各类招聘网站信息	32.09%	29.17%
学校发布的招聘信息（就业信息网、微信、QQ群等）	31.42%	22.92%
用人单位官方招聘渠道（单位官网、微信公众号等）	30.08%	41.67%
国家（省）公务员/事业单位招录考试网	23.53%	50.00%
家庭或其他社会关系推荐	21.21%	18.75%
学校老师（导师）、学长/学姐推荐	17.80%	10.42%
就业实习/见习	17.39%	-
校外线上/线下招聘会（如其他高校/人才中心组织等）	13.98%	10.42%
其他	5.06%	12.50%

落实工作渠道：学校依托各类线上线下就业平台保障了校园主招聘渠道不断线，毕业生通过校园渠道（学校/院系发布招聘信息、招聘会、老师/校友推荐等）落实工作的占比为 31.15%；其次为社会渠道（通过专业招聘网站或平台等渠道获取信息），占比为 3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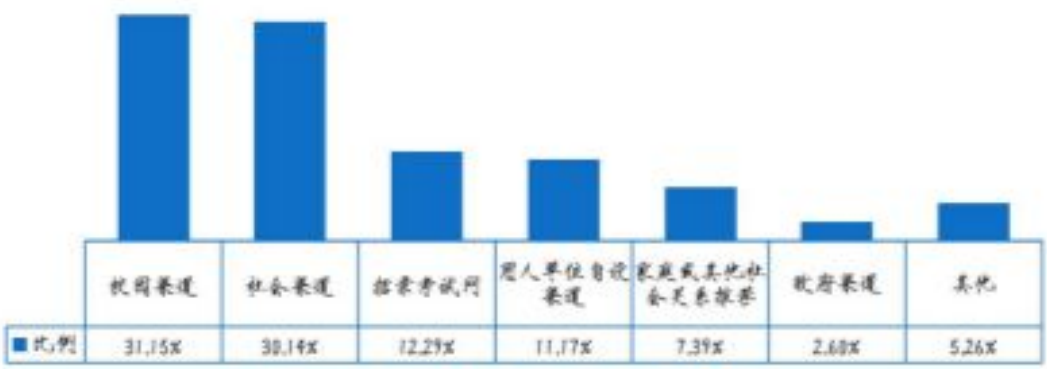

图 2-3-5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落实工作渠道分布

表 2-3-3 学校 2023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落实工作渠道分布

落实工作渠道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校园渠道（学校/院系发布招聘信息、招聘会、老师/校友推荐等）	31.75%	8.89%
社会渠道（通过专业招聘网站或平台等渠道获取信息）	30.54%	15.56%
招录考试网（国家/省公务员、事业单位、基层项目等）	11.66%	35.56%
用人单位自设渠道（单位官网、微信公众号、就业实习实践等）	11.23%	8.89%
家庭或其他社会关系推荐	7.47%	4.44%

落实工作渠道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政府渠道（通过教育部门或人社部门组织的招聘会、发布的招聘信息等）	2.43%	8.89%
其他	4.92%	17.78%

校园渠道有效性：聚焦学校线上线下招聘会组织、就业信息发布（招聘需求、薪资信息等）、就业推荐（直接介绍工作）三个方面来评估学校平台搭建有效性（即对毕业生求职择业的帮助）。具体结果如下图所示，其中本科毕业生对学校平台搭建有效性评价为96.31%，毕业研究生对学校平台搭建有效性评价为99.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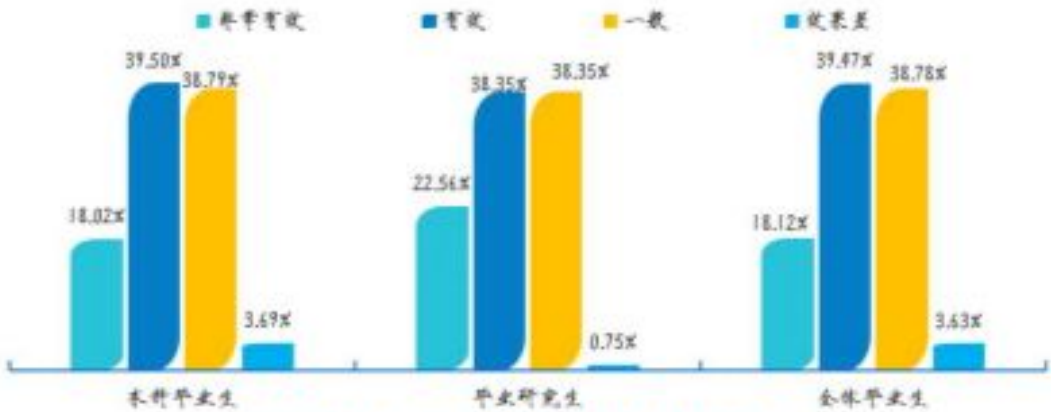

图 2-3-6 学校2023届毕业生对校园渠道有效性评价

（三）择业竞争力

求职难易程度：面对严峻复杂的就业形势，毕业生对求职择业抱有信心，其中14.55%的毕业生认为就业不存在困难，63.19%的毕业生相信可以通过自己的努力克服困难从而实现理想就业；但仍有22.26%的毕业生对择业困难持担忧态度。

择业难易程度存在学历差异，本科毕业生择业信心（含不存在或可以克服困难）（77.96%）高于毕业研究生（68.75%）高出9.21个百分点。



图 2-3-7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对对自身求职难易程度的评价

求职投入与收获：通过对 2023 届毕业生求职投入（投递简历份数、求职花费时间）与求职收获（获得面试机会次数、收到录用通知份数）调查发现，毕业生在求职过程中平均投递简历 22.68 份，获得 6.16 个面试机会，获得 2.69 份 offer，平均历时 2.92 个月。

分学历层次来看，本科生择业投入时间最短，毕业研究生择业投入时间较长，且毕业研究生求职收获较多，获得 5.29 个面试机会、3.26 份 offer。



图 2-3-8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求职投入与收获分布

表 2-3-4 学校 2023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求职投入与收获分布

择业竞争力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平均择业时间（月）	2.87	4.64
平均投递简历份数（份）	22.75	19.50
平均面试机会（次）	6.18	5.29
平均录用通知数量（份）	2.67	3.26

二、用人单位人才需求

（一）就业形势评价

根据调查问卷中“贵单位认为今年的就业形势与去年相比如何”的统计数据，受访用人单位表示当前就业形势相对去年更好的占比为 25.17%，就业形势相对平稳的占比为 38.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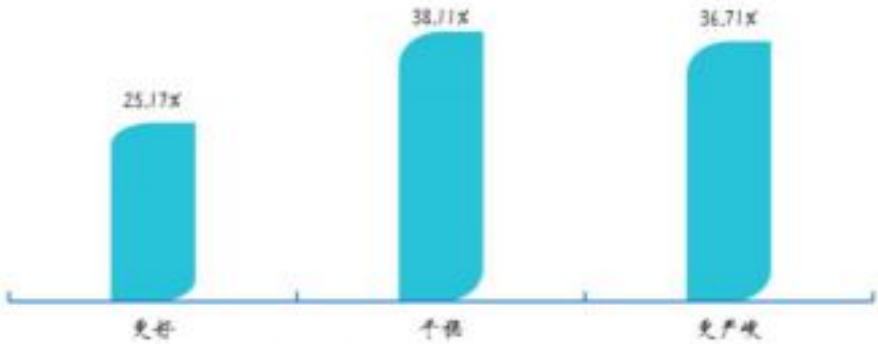

图 2-3-9 用人单位对当前就业形势的评价

（二）学历需求与趋势

受访用人单位表示对应届毕业生学历层次需求主要为本科生（87.50%），其次为硕士研究生（7.64%）。

未来两年，受访用人单位表示对本校毕业生招聘需求量有所增加的比例分别为本科生 39.28%、研究生 4.55%；保持现状的比例分别为本科生 45.63%、研究生 9.09%；招聘需求量有所减少的比例分别为本科生 9.52%、研究生 72.73%。



图 2-3-10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学历层次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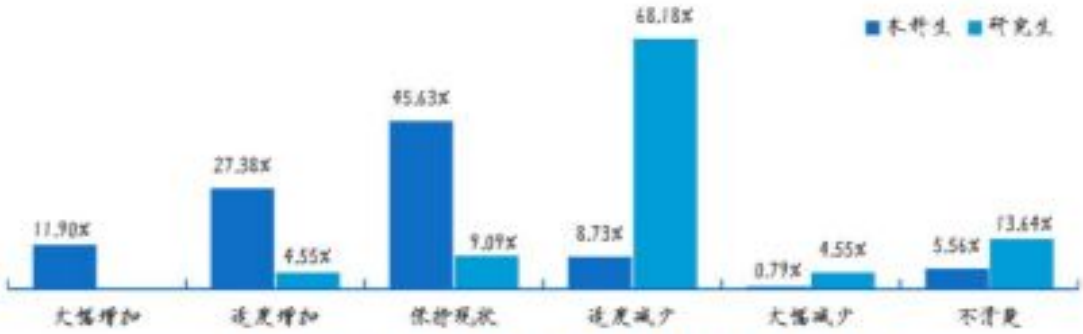

图 2-3-11 用人单位未来两年招录本科毕业生的需求变化

（三）学科类别需求

受访用人单位反馈所需的学科类别主要集中于工学（44.10%），其次为理学（29.17%）和管理学（22.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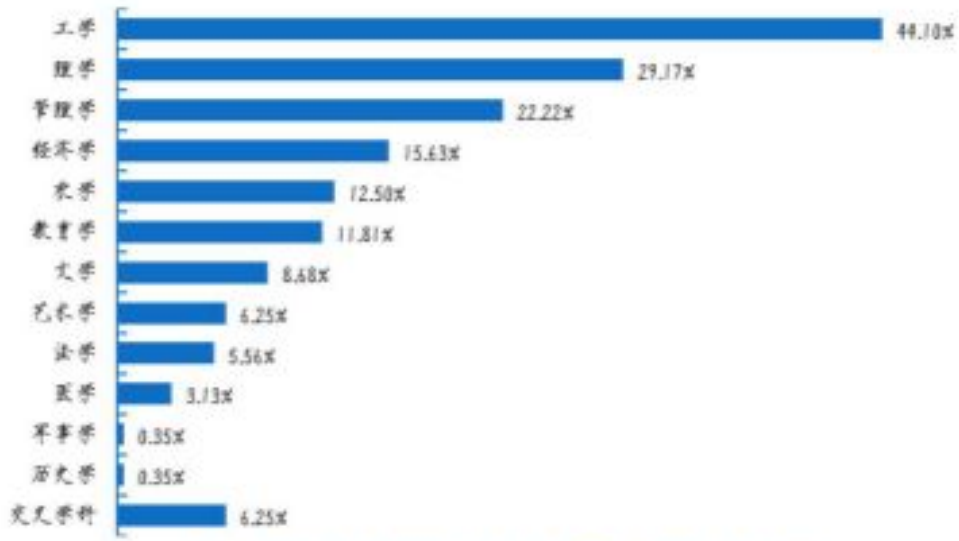

图 2-3-12 用人单位对不同学科类别毕业生的需求情况

注：该题目为多选题，因此选项的百分比之和不是 100.00%。

（四）青睐的招聘渠道

受访用人单位反馈聘用毕业生的最主要渠道是通过“校园招聘会/双选会”（61.46%），其次为“在贵单位实习”（37.50%），这与毕生择业渠道选择相契合。



图 2-3-13 用人单位聘用毕业生的主要渠道

注：该题目为多选题，因此选项的百分比之和不是 100.00%。

（五）重点单位人才需求

受访重点单位学历层次需求、对本校毕业生未来两年招录规模趋势分布见下表。

表 2-3-5 重点单位人才需求分布

属性	具体分类	行业龙头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500强企业	机关事业单位
学历层次需求	专科生	-	-	11.27%	-	6.52%
	本科生	87.50%	100.00%	84.51%	90.32%	84.78%
	硕士研究生	12.50%	-	4.23%	9.68%	8.70%
本科生招录趋势	增加	79.59%	11.11%	23.23%	71.43%	56.41%
	保持	20.41%	44.44%	48.33%	25.71%	41.03%
	减少	-	33.33%	16.67%	1.43%	1.28%
	不清楚	-	11.11%	11.67%	1.43%	1.28%
研究生招录趋势	增加	-	-	-	-	12.50%
	保持	-	-	66.67%	-	-
	减少	100.00%	-	-	100.00%	87.50%
	不清楚	-	-	33.33%	-	-

三、求职择业（升学）阻碍

（一）升学深造失利群体分析

境内升学深造失败率与失利原因：受访参加过国内统招深造的毕业生中，录取成功率分别为本科毕业生（43.23%）、硕士研究生（81.25%）。本科毕业生境内升学录取失败率为 56.77%，失利原因主要为“学习基础薄弱”，其次为“复习方法不

对”、“缺乏毅力和执行”和“专业课水平不够”。



图 2-3-14 学校 2023 届本科毕业生境内升学深造失利原因分布

注：该题目为多选题，因此选项的百分比之和不是 100.00%。

境内升学深造失利群体目前去向：本科毕业生中，升学深造失利群体目前已落实去向的占比为 76.44%，其中以国内就业（65.35%）为主；目前暂未落实去向的占比为 23.56%，其中以继续“二战”为主（12.46%）。



图 2-3-15 学校 2023 届本科毕业生境内升学深造失利群体去向分布

境内升学深造希望学校提供的支持：升学深造失利群体希望学校和学院提供的支持主要为“增加自习室”“加强专业课辅导”“加强英语、数学专业辅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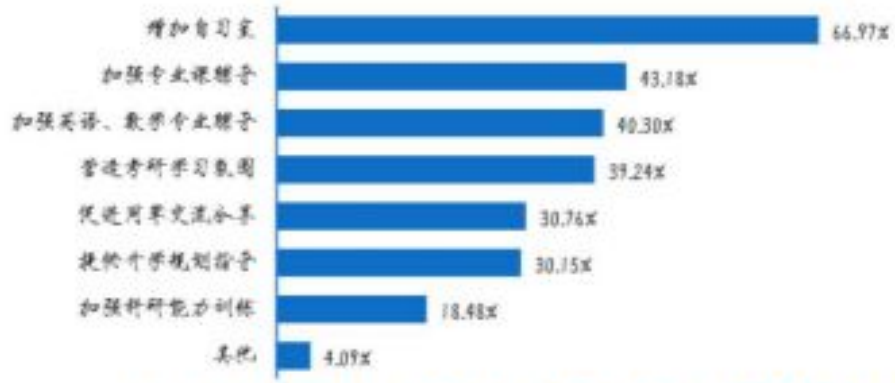

图 2-3-16 学校 2023 届升学渠道失利群体专业学校和学院提供的支持分布

注：该题目为多选题，因此选项的百分比之和不是 100.00%。

（二）求职待就业群体分析

求职待就业群体择业过程：第一，择业投入时间晚，这与其备考升学或考公考编等有关。第二，存在“有业不就”现象（即获得过录用单位通知），此类群体单位选择会兼顾薪资福利、发展前景、兴趣匹配、工作地点、工作强度等多方因素，而因对理想单位的期待未能实现导致就业落实过程相对较慢。第三，部分毕业生未获得单位录用通知，归因于专业供需局部存在学历、地域、知识技能等因素错配，并叠加职业规划不清晰、对社会（就业领域）认知和能力储备不够充分或就业期望过高等方面的影响。

表 2-3-6 学校 2023 届求职待就业群体择业过程

择业过程		求职待就业群体	求职平均水平
择业投入时间	毕业后	45.54%	29.79%
	毕业前3个月	26.73%	32.96%
	毕业前3个月以上	27.72%	37.25%
择业难易程度	不存在困难	4.00%	14.55%
	有困难，但可以克服	45.00%	63.19%
	有困难，持续忧虑度	51.00%	22.26%
择业收获	未获得录用通知	63.37%	90.13%
	获得过录用通知	36.63%	9.87%
专业就业机会	就业机会多	20.00%	50.15%
	就业机会一般	39.00%	35.75%
	就业机会少	41.00%	14.10%



图 2-3-17 学校 2023 届求职待就业群体未找到合适单位的原因

注：该题为多选题，此各选项的百分比之和不等于 100.00%。

求职待就业群体获取就业信息渠道：学校校园招聘会和宣讲会（线下）（65.35%）、学校线上招聘会或空中双选会（37.62%）和校外各类招聘网站信息（37.62%）为求职待就业毕业生获取招聘信息的主要渠道，其次为用人单位官方招聘渠道（单位官网、微信公众号等）、学校发布的招聘信息（就业信息网、微信、QQ 群等）等渠道。



图 2-3-18 学校 2023 届求职待就业群体获取就业信息的渠道

注：该题为多选题，此各选项的百分比之和为100.00%。

希提供的择业支持：求职待就业群体反馈最希提供的支持主要为“专业相关就业信息的定向推送”、“提供更多的求职信息获取渠道”、“就业形势与就业政

等法规的宣传与讲解”。学校也将提供持续的不断线服务助力毕业生顺利就业。



图 2-3-19 学校 2023 届求职待就业群体希望学校提供的支持分布

注：该题目为多选题，因此选项的百分比之和不是 100.00%。

（三）求职择业影响因素

毕业生求职就业受多方因素叠加影响，主要为“合适的就业岗位太少”、“求职方法技巧缺乏”、“学历优势不足”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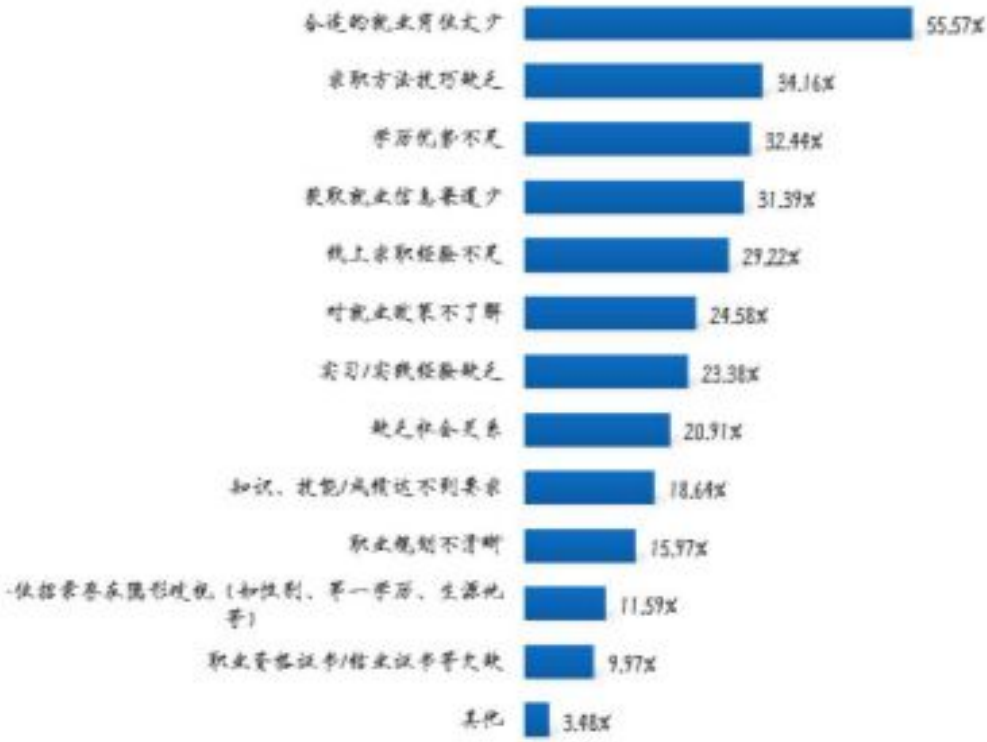

图 2-3-20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毕业过程中遇到的阻碍分布

表 2-3-7 学校 2023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求职择业阻碍

求职过程中的主要问题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合适的就业岗位太少	55.29%	66.67%
求职方法技巧缺乏	34.59%	16.67%
学历优势不足	32.73%	20.83%
获取就业信息渠道少	31.70%	18.75%
线上求职经验不足	29.69%	10.42%
时就业就业不了解	24.73%	18.75%
实习/实践经验缺乏	23.70%	10.42%
缺乏社会关系	20.91%	20.83%
知识、技能/成绩达不到要求	18.95%	6.25%
职业规划不清晰	16.21%	6.25%
单位招录存在隐形歧视（如性别、第一学历、生源地等）	11.46%	16.67%
职业资格证书/结业证书等欠缺	9.96%	10.42%
其他	3.46%	4.17%

注：该题为多选题，故各选项的百分比之和不等于 100.00%。

4 FOUR 就业匹配与发展质量

一、专业相关度

（一）专业与工作相关度

学校2023届毕业生目前就职岗位与所学专业的相关度为83.20%，均值为3.74分（5分制），偏向于“比较相关”水平。其中本科毕业生反馈目前工作与所学专业的相关度为83.47%（3.76分），毕业研究生反馈目前工作与所学专业的相关度为73.33%（3.22分）。



图2-4-1 学校2023届毕业生专业相关度分布

表2-4-1 学校2023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专业相关度分布

学历层次	很相关	比较相关	一般	比较不相关	很不相关	相关度	均值
本科毕业生	35.68%	28.75%	19.03%	8.81%	7.72%	83.47%	3.76
毕业研究生	26.67%	13.33%	33.33%	8.89%	17.78%	73.33%	3.22

注：专业相关度为选择“很相关、比较相关、一般”的人数占比题总人数的比例，平均时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1-5分（1=很不相关、5=很相关），计算其均值。

（二）跨领域就业原因

毕业生从事专业不相关工作原因分为主动跨领域和被动跨领域。其中主动跨领域即指因工作不符合兴趣/发展规划、工作收入待遇较低/工作环境不好而主动选择从事专业不相关工作，被动跨领域即指因工作要求过高或就业机会少而被动选择从事专业不相关工作。如下图所示，55.64%的毕业生主动跨领域就业，究其原因主要

为工作不符合自己的发展规划（占比 17.96%）；44.36%的毕业生被动降低城就业，原因主要为相关工作就业机会太少（占比 37.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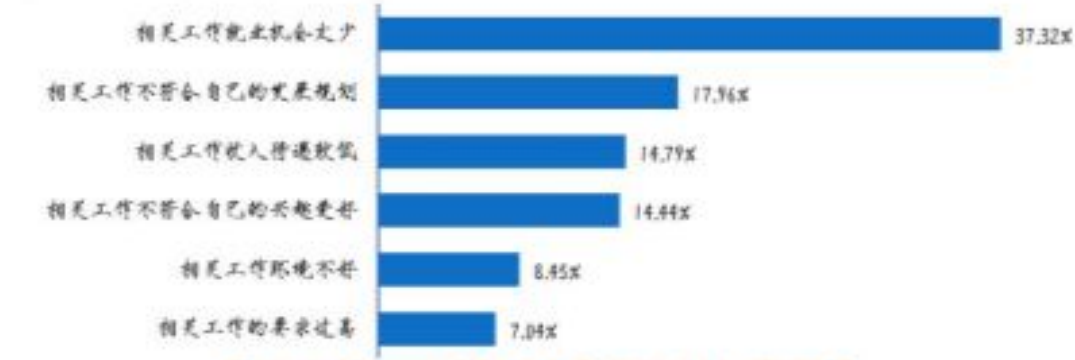

图 2-4-2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从事专业不相关工作的原因

二、任职匹配度

（一）兴趣/学历/能力与岗位匹配度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个人兴趣与目前工作岗位的匹配度为 91.14%（3.60 分）、学历层次与目前岗位要求的匹配度为 94.91%（3.77 分）、能力素养与目前岗位要求的匹配度为 97.19%（3.82 分）。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兴趣/学历/能力与目前岗位要求匹配度评价详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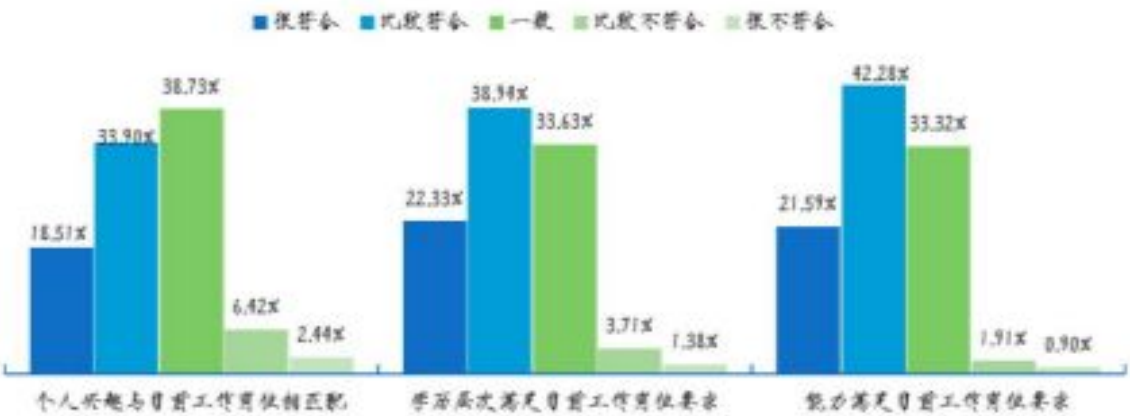

图 2-4-3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兴趣/学历/能力与岗位匹配情况分布

注：匹配度为选择“很符合、比较符合、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平均值为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1=很不符合、5=很符合），计算其均值。

表 2-4-2 学校 2023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兴趣/学历/能力与岗位匹配情况分布

任职匹配度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任职匹配度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匹配度	均值	匹配度	均值
个人兴趣与目前工作岗位相匹配	91.29%	3.60	85.11%	3.49
学历层次满足目前岗位要求	95.05%	3.77	89.36%	3.70
能力满足目前岗位要求	97.28%	3.82	93.62%	3.91

（二）专业水平、能力素养满足度

毕业生对能力素养评价涉及专业水平、自我管理能力、学习与思辨能力、通用能力四类十七项，评价维度包括很满足、比较满足、一般、比较不满足、很不满足，针对毕业生反馈分别赋予1-5分（“很不满足”=1分，“很满足”=5分），计算其均值。具体内容如下所示。

表2-4-3 专业水平、能力素养体系

方面	具体分类	方面	具体分类
专业水平	专业知识技能水平	通用能力	动手实践与执行能力
	可迁移能力水平		问题分析与解决能力
自我管理能力	职业规划能力		人际沟通与协作能力
	环境适应能力		口头与书面表达能力
	应对压力和挫折能力		信息获取与使用能力
学习与思辨能力	自主学习		组织协调与管理能力
	创新思维		外语能力
	跨学科思维		信息技术应用能力
	批判性思维	-	-

经过在校期间的培养，毕业生专业水平、能力素养满足目前岗位要求程度高，评价得分分别为专业水平3.94分、自我管理能力3.96分、学习与思辨能力3.90分、通用能力3.91分，偏向于“比较满足”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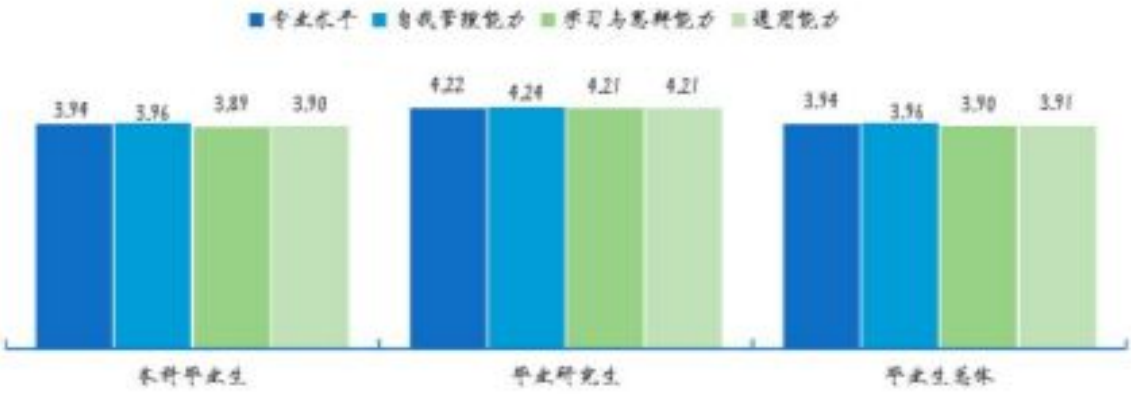

图 2-4-4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专业水平、能力素养满足度评价（5 分制）

具体来看，其中环境适应能力（4.03 分）、应对压力和挫折能力（3.99 分）、专业知识技能水平（3.97 分）、自主学习（3.96 分）、实践与执行能力（3.96 分）和人际沟通与协作能力（3.96 分）的满足度评价位居前五，处于较高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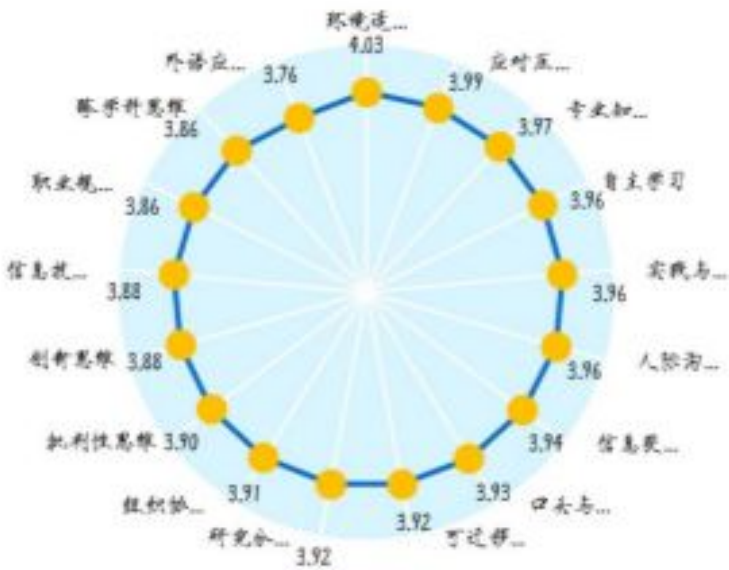

图 2-4-5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专业水平、能力素养满足度分布（5 分制）

表 2-4-4 学校 2023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专业水平、能力素养满足度分布（5 分制）

方面	具体分类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毕业生总体
专业水平	专业知识技能水平	3.96	4.25	3.97
	可迁移能力水平	3.92	4.20	3.92
自我管理能力	职业规划能力	3.86	4.18	3.86

方面	具体分类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毕业生总体
	环境适应能力	4.03	4.27	4.03
	应对压力和挫折能力	3.98	4.29	3.99
学习与思辨能力	自主学习	3.96	4.29	3.96
	创新思维	3.87	4.18	3.88
	辩证辩思维	3.85	4.20	3.86
	批判性思维	3.90	4.20	3.90
通用能力	实践与执行能力	3.95	4.30	3.96
	研究分析与问题解决能力	3.91	4.25	3.92
	人际沟通与协作能力	3.96	4.25	3.96
	口头与书面表达能力	3.92	4.20	3.93
	信息获取与使用能力	3.93	4.29	3.94
	组织协调与管理能力	3.91	4.25	3.91
	外语应用能力	3.75	4.05	3.76
	信息技术应用能力	3.87	4.13	3.88

三、工作满意度

（一）工作总体满意度

毕业生初入职场的岗位和工作内容等方面与自身职业期待吻合度较高，实现高满意就业。学校2023届毕业生对目前工作的总体满意度达94.68%。其中本科毕业生对目前工作的总体满意度为94.71%，毕业研究生对目前工作的总体满意度为93.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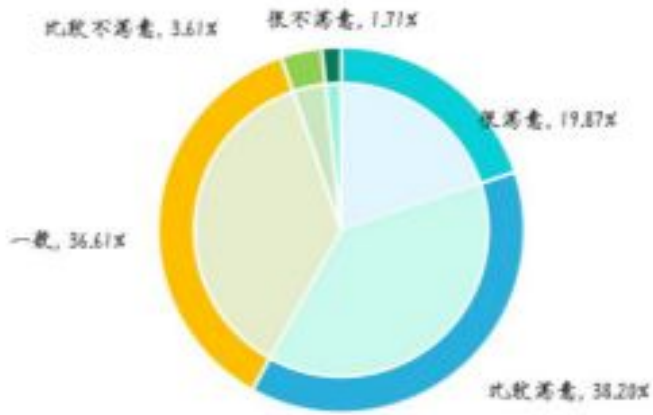

图2-4-6 学校2023届毕业生就业总体满意度评价

表 2-4-5 学校 2023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就业总体满意度评价

学历层次	很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比较不满意	很不满意	满意度	均值
本科毕业生	19.87%	38.15%	36.70%	3.65%	1.64%	94.71%	3.71
毕业研究生	20.00%	40.00%	33.33%	2.22%	4.44%	93.33%	3.69

注：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一般”的人数与此题总人数的比例，考计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1=很不满意、5=很满意），计算其均值。满意度计算方式下同。

（二）就业现状满意度

毕业生对目前就业现状的满意度评价涉及工作薪酬和福利保障、工作环境和氛围、工作内容、工作强度四个方面。其中，毕业生对目前工作内容的满意度为 95.27%，对目前工作环境和氛围的满意度为 94.56%，对目前工作薪酬和福利保障的满意度为 91.60%，对目前工作强度的满意度为 9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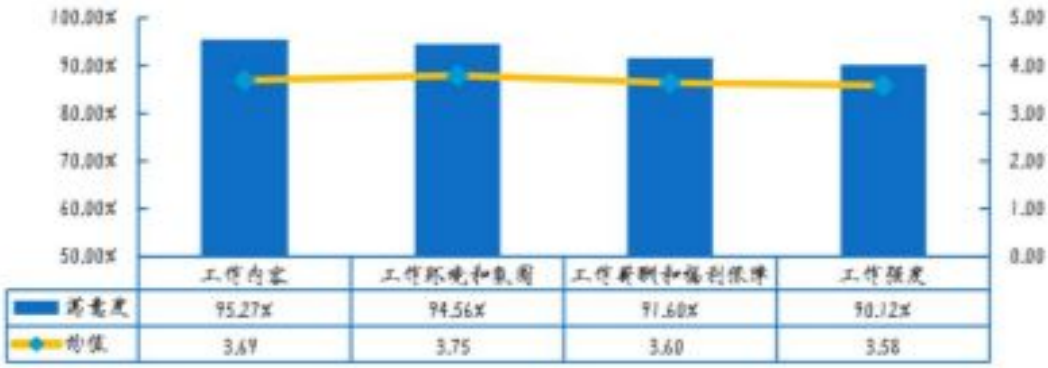

图 2-4-7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就业现状满意度评价

表 2-4-6 学校 2023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就业现状满意度评价

就业现状满意度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满意度	均值	满意度	均值
工作薪酬和福利保障	91.74%	3.60	86.67%	3.53
工作环境和氛围	94.53%	3.75	95.56%	3.71
工作内容	95.38%	3.69	91.11%	3.69
工作强度	90.10%	3.58	91.11%	3.62

四、就业稳定性

（一）工作稳定性

根据调查问卷中“毕业至今，您换工作单位的次数”的统计数据，学校2023届毕业生的工作稳定率（即未更换过工作单位）达82.26%，其中本科毕业生的工作稳定率达82.32%，毕业研究生的工作稳定率达80.00%。

此外，有17.74%的毕业生反馈其更换过工作单位，其离职原因主要为“发展前景有限”、“有更好工作机会”、“工资福利较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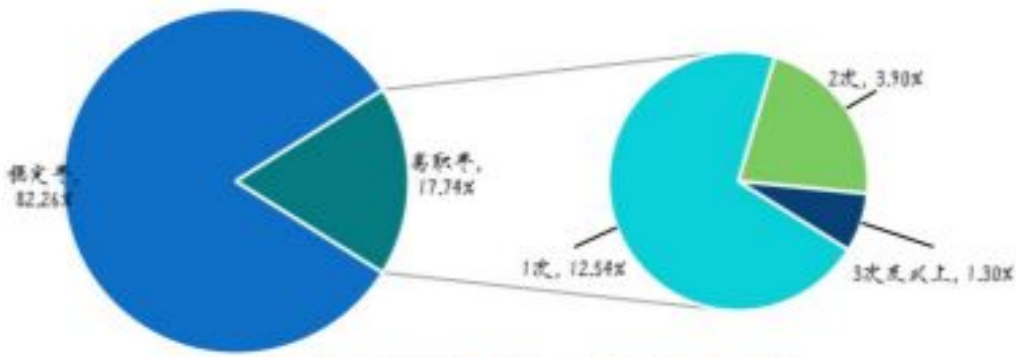

图2-4-8 学校2023届毕业生工作稳定性情况分布

表2-4-7 学校2023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工作稳定性情况分布

学历层次	稳定率	1次	2次	3次及以上	离职率
本科毕业生	82.32%	12.52%	3.89%	1.28%	17.68%
毕业研究生	80.00%	13.33%	4.44%	2.22%	2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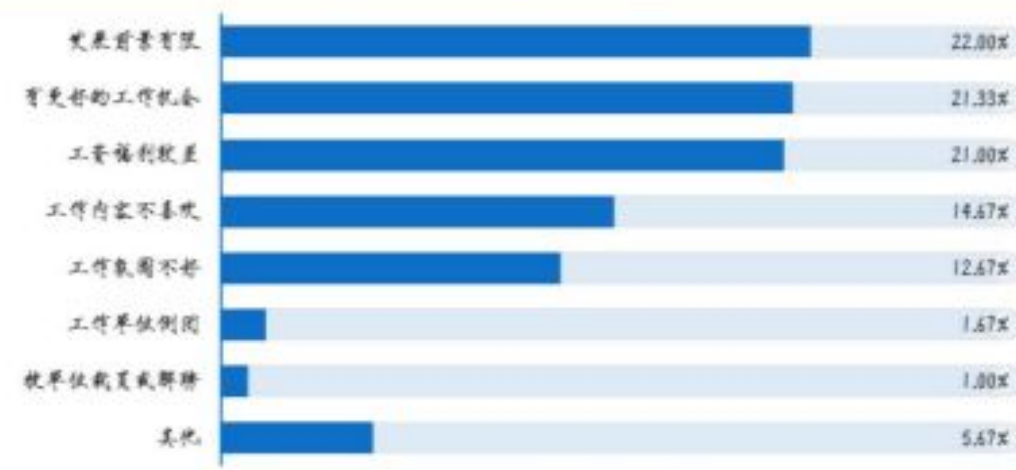

图2-4-9 学校2023届毕业生离职原因分布

（二）工作稳定性预期

根据调查问卷中“您预计在目前单位工作时间”的统计数据，学校2023届毕业生对自己目前就业单位有相对稳定的预期，其中反馈预计在目前单位工作3年以上的占比为25.53%，计划工作1-3年（含3年）的占比为33.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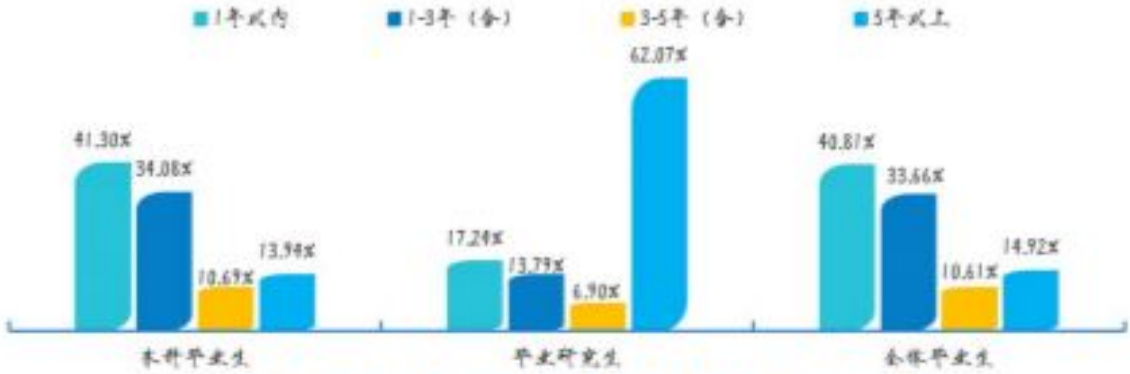

图2-4-10 学校2023届毕业生预期在本单位工作时间分布

五、职业规划与发展空间

（一）职业发展目标清晰度

明确的职业发展规划目标有利于毕业生明确自我定位，发掘自我潜能，提高综合素质，增强社会竞争力。学校2023届受访毕业生反馈自己设定了明确职业目标与规划的占比为73.77%；其中本科毕业生职业发展目标清晰度为73.72%，毕业研究生职业发展目标清晰度为75.56%。



图2-4-11 学校2023届毕业生职业发展目标清晰度及规划状态分布

表 2-4-8 学校 2023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职业发展目标清晰度及规划状态分布

学历层次	有明确的长远目标与规划	有明确的短期目标与规划	目标比较模糊	无职业目标	没有考虑过
本科毕业生	31.63%	42.09%	19.53%	2.07%	4.68%
毕业研究生	48.89%	26.67%	11.11%	2.22%	11.11%

注：职业目标清晰度为选择“有明确长远目标与规划、有明确短期目标与规划”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

（二）职业发展空间

毕业生能力素养与岗位要求相契合，职业发展前景呈良好态势。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反馈在签约单位有较好或一定发展空间（一般及以上）的占比为 89.59%，其中发展空间很大的占比为 21.11%，发展空间较大的占比为 3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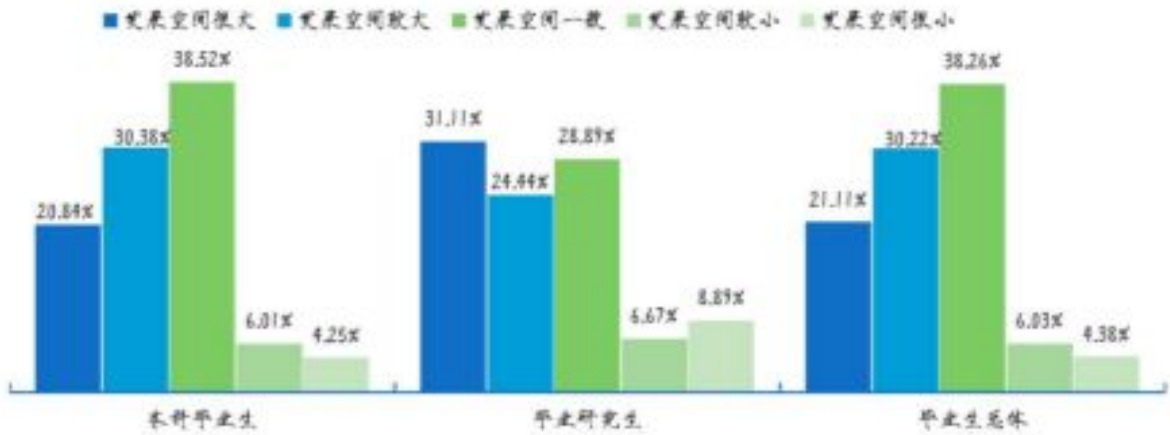

图 2-4-12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签约单位发展空间分布

（三）职业发展满意度

毕业生目前签约单位具有明确的职位晋升与发展机制，学校 2023 届受访毕业生对单位提供的培训或晋升机会的满意度为 91.43%（3.55 分），对单位（岗位）发展前景的满意度为 93.02%（3.62 分），处于“比较满意”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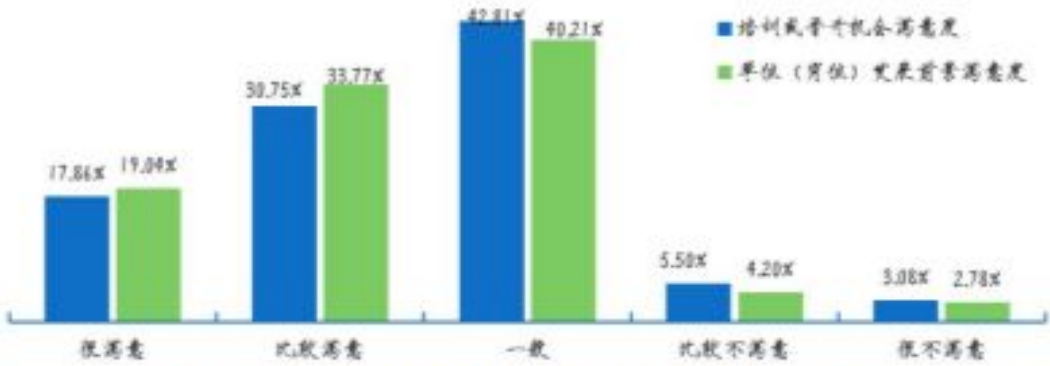

图 2-4- 13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对目前工作发展前景满意度分布

表 2-4- 9 学校 2023 届不同学历届次毕业生对目前工作发展前景满意度分布

发展前景满意度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满意度	均值	满意度	均值
培训成长平台机会	91.68%	3.55	82.22%	3.42
单位（岗位）发展前景	93.20%	3.62	86.67%	3.53

5 FIVE 用人单位认可度

一、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整体评价

毕业生工作表现获用人单位认可，87.85%的受访用人单位均对学校毕业生的工作表现感到很满意或比较满意，无单位反馈不满意。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就业稳定性满意度处于较高水平，其中“很满意”占比61.46%，“比较满意”占比28.47%。

用人单位均表示愿意继续招聘本校毕业生。反馈愿意继续招聘本校毕业生的原因主要为“工作能力符合要求，综合素质较高”（76.29%）、“工作认真负责，具有敬业精神”（67.53%）、“学习能力强，具有培养、发展潜力”（56.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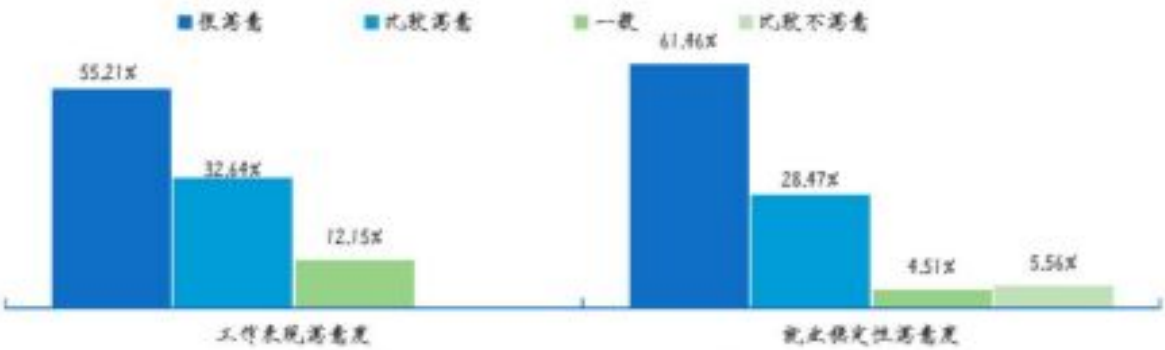

图2-5-1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工作表现、就业稳定性满意度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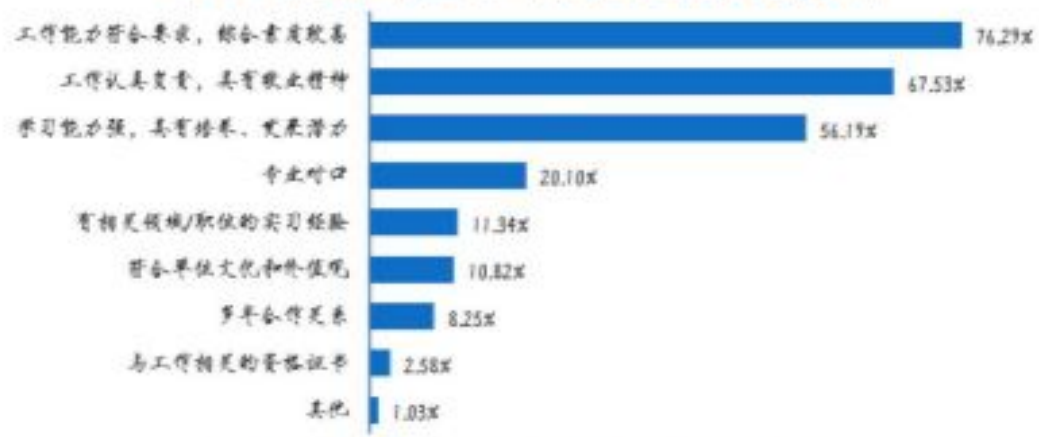

图2-5-2 用人单位反馈愿意继续招聘我校毕业生的原因

注：该题为多选题，故各选项的百分比之和不等于100.00%。

二、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岗位匹配度评价

用人单位对学校毕业生岗位匹配度评价（含很匹配和比较匹配）分别为学科专业匹配度（81.60%）、能力匹配度（77.08%）、学历匹配度（72.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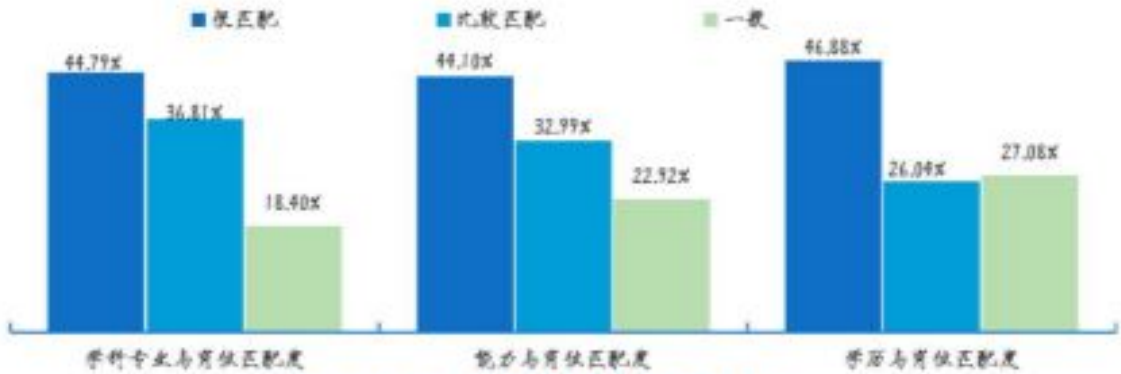

图 2-5-3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岗位匹配度评价

三、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能力素养评价

用人单位对能力素养评价涉及工作态度与职业素养、专业水平、职业能力三类十七项，其中工作态度与职业素养评价为 4.57 分，与本岗位相关的专业水平评价为 4.42 分，职业能力水平评价为 4.56 分。

表 2-5-1 能力素养体系

方面	具体分类	测量方式
工作态度与职业素养	思想政治觉悟与表现	采取1-5分打分制（5分代表优秀，1分代表差），针对用人单位的反馈计算均值（即∑（i×Ni）/∑Ni，Ni代表得分i的频次）
	敬业精神与担当意识	
	主动性和进取精神	
	善于开拓创新精神	
	应对压力挫折表现	
专业水平	专业知识、专业技能水平	
	知识技能适应时代程度	
	终学升思维水平	
	国际视野及能力	
职业能力	逻辑思维和创新能力	
	信息获取与使用能力	
	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	
	组织协调与项目管理能力	

方面	具体分类	测量方式
	信息技术应用能力	
	沟通表达能力	
	团队合作能力	
	自主学习与自我管理能力	

（一）工作态度与职业素养水平

用人单位对学校毕业生工作态度与职业素养水平评价均在4.50分以上，其中对敬业精神与担当意识评价最高（4.64分），其次为主动性和进取精神（4.58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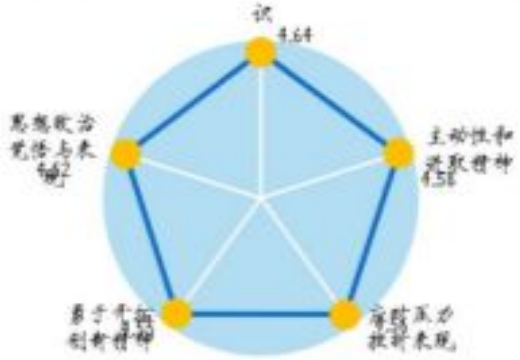

图2-5-4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工作态度与职业素养水平评价

（二）与本岗位相关的专业水平

用人单位对学校毕业生与本岗位相关的专业水平评价分别为知识技能适应时代程度（4.53分）、专业知识、专业技能水平（4.50分）、终学习思维水平（4.36分）、国际视野及能力（4.29分）。



图2-5-5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专业水平评价

（三）职业能力水平

对于目前工作需求而言，用人单位对学校毕业生职业能力水平评价位居前五的分别为信息获取与使用能力、信息技术应用能力、自主学习与自我管理能力、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组织协调与项目管理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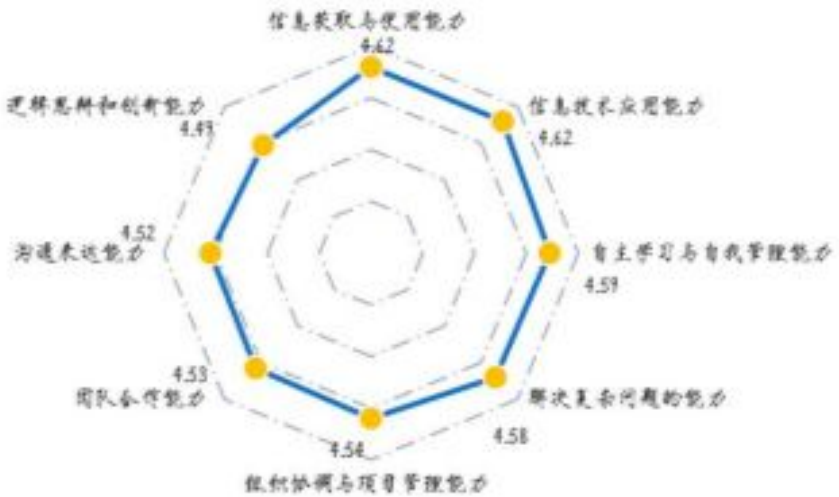

图 2-5-6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职业能力水平评价

四、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职业发展潜力评价

用人单位认为学校毕业生在未来工作中能发挥较大的作用，并具有获得较大成绩的可能性，其中反馈“发展潜力大”的占比为 52.78%，“发展潜力较大”的占比为 29.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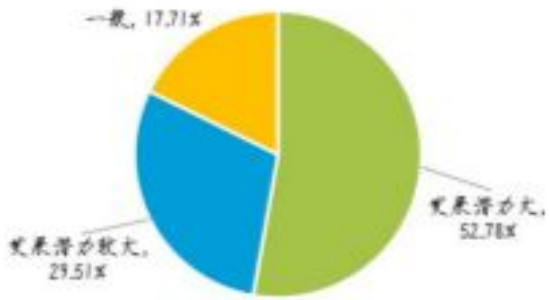

图 2-5-7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职业发展潜力评价

人才培养质量相关分析篇

一



高校加强人才培养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是适应高等教育内涵式、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为促进人才培养质量的全面提升，将持续改进落实到各个教学环节中，围绕学校（专业）培养认同度、学校（专业）培养受益度、教育教学、就创业工作、管理服务水平五个方面展开综合分析与评估，所涵盖的指标详见下表。

表 3-1 人才培养质量相关分析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人才培养质量	学校（专业）培养认同度	母校培养认同度（满意度、推荐度）
		专业培养认同度（满意度、推荐度）
	学校（专业）培养受益度	教育经历丰富度
		全过程培养受益度
		最大的收获与提升
		人才培养反馈
	教育教学	专业课程评价（合理性、满足度、掌握度）
		实践教学评价
		师资水平（师德师风、教学水平）
	就业创业工作	就业服务满意度
		求职指导服务有效性
		创业教育与服务满意度
		用人单位对就业工作评价
	管理服务水平	学习资源服务
		学生工作
		生活服务
		校风学风建设
		专业设施设备服务

6 SIX

人才培养综合评价

一、学校（专业）培养认同度

（一）母校培养认同度

母校满意度：学校不断深化创新人才培养机制改革，着力内涵发展，人才培养质量获毕业生广泛认可。学校2023届毕业生对母校的满意度为98.27%，总体满意度较高。其中本科毕业生对母校的满意度为98.24%，毕业研究生对母校的满意度为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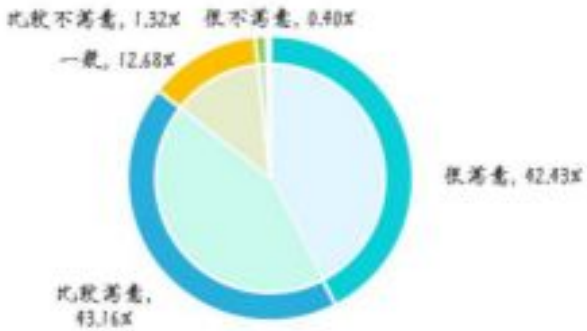

图 3-6-1 学校2023届毕业生母校满意度评价

表 3-6-1 学校2023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母校满意度评价

学历层次	很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比较不满意	很不满意	满意度	均值
本科毕业生	42.23%	43.21%	12.80%	1.35%	0.41%	98.24%	4.25
毕业研究生	51.79%	41.07%	7.14%	-	-	100.00%	4.45

注：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1-5分（1=“很不满意”，5=“很满意”），计算其均值。

母校推荐度：学校2023届毕业生对母校的推荐度为94.20%，本科毕业生对母校的推荐度为94.11%，毕业研究生对母校的推荐度为97.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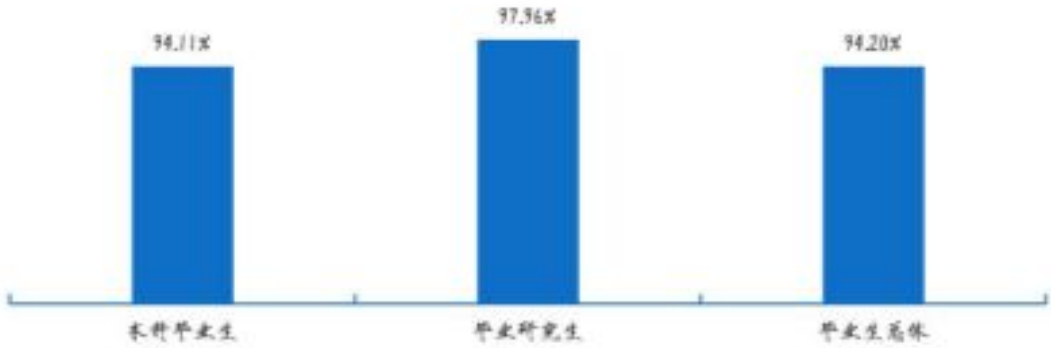

图 3-6-2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对母校的推荐度分布

（二）专业培养认同度

专业满意度：96.77%的毕业生对所学专业满意，总体满意度较高。分不同学历层次来看，本科毕业生对所学专业的满意度为 96.77%，毕业研究生对所学专业的满意度为 96.43%。可见学校不同专业的人才培养模式、课程设置、教育教学水平等方面均获得了毕业生的认可。



图 3-6-3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对所学专业的满意度评价

表 3-6-2 学校 2023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所学专业的满意度评价

学历层次	很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比较不满意	很不满意	满意度	均值
本科毕业生	35.82%	41.52%	19.43%	2.40%	0.83%	96.77%	4.09
毕业研究生	39.29%	35.71%	21.43%	3.57%	-	96.43%	4.11

注：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1=“很不满意”，5=“很满意”），计算其均值。

专业推荐度：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对专业的推荐度为 82.81%，本科毕业生对专业

的推荐度为 82.77%，毕业研究生对专业的推荐度为 84.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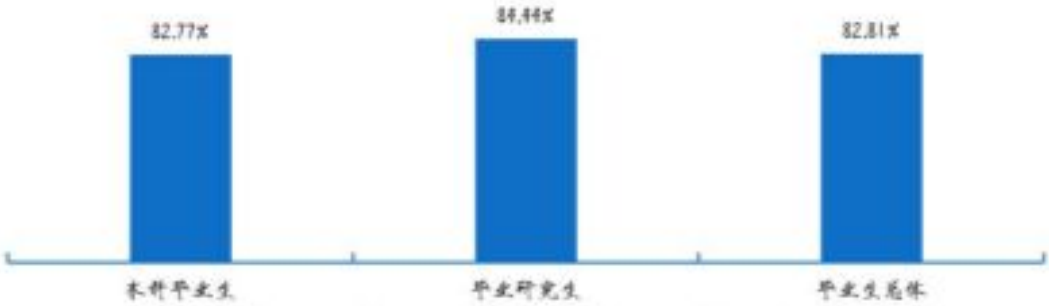

图 3-6-4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对专业的推荐度分布

二、学校（专业）培养覆盖度

（一）教育经历丰富度

学校以构建学习 - 生活一体化的大学环境为目标，充分开发和利用第二课堂、课外活动、学生人际交往的各种机会，有效地整合校内外、课内外的多种教育和学习资源促进学生学业进步与综合素质的发展。

毕业生在校期间教育经历较为丰富，除课程学习与体验外，还涉及实习实践、社团活动、学术科研、创新创业实践、境内外交流、跨学科学习等经历。



图 3-6-5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在校期间的经历分布

注：该题为多选题，此各选项的百分比之和=100.00%。

（二）全过程培养受益度

毕业生对母校（专业）全过程培养受益度（对能力素养提升的帮助）评价采取1-5分打分制，针对毕业生反馈计算其均值（即∑（i×Ni）/∑Ni，Ni代表得分i的频次）。具体结果如下所示。

学校所提供的全员全方位全过程培养模式获得毕业生的广泛认可，2023届毕业生对母校（专业）全过程培养总体受益度评价为4.02分（5分制）。各环节得分从高到低依次为课程教学受益度（4.11分）＞专业实习实践受益度（4.08分）＞学校、院系组织活动受益度（4.02分）＞创新创业教育及实践受益度（3.96分）＞学科（专业）竞赛与科研训练受益度（3.94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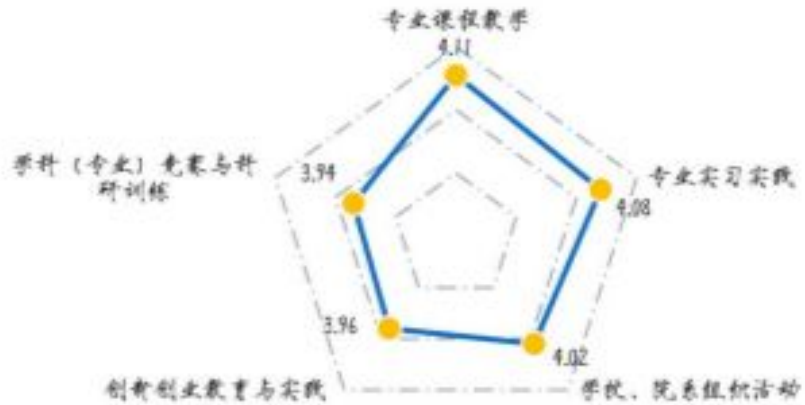

图 3-6-6 学校2023届毕业生对母校（专业）全过程培养受益程度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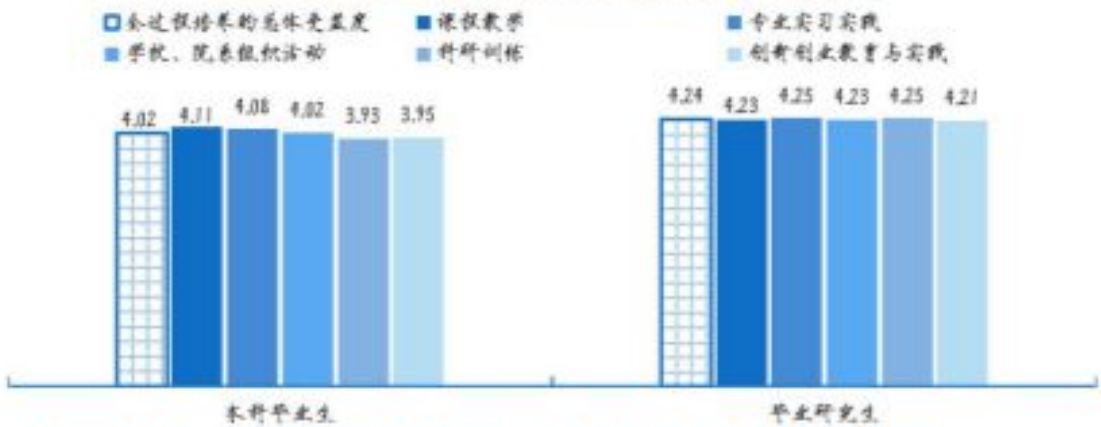

图 3-6-7 学校2023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母校（专业）全过程培养受益度评价

（三）最大收获与提升

除专业知识技能外，毕业生表示大学期间“收获了良师益友”（71.15%）、“提升了品德修养（如包容、乐观、感恩）”（62.70%）和“加深了对社会和世界的认识”（53.44%）的占比相对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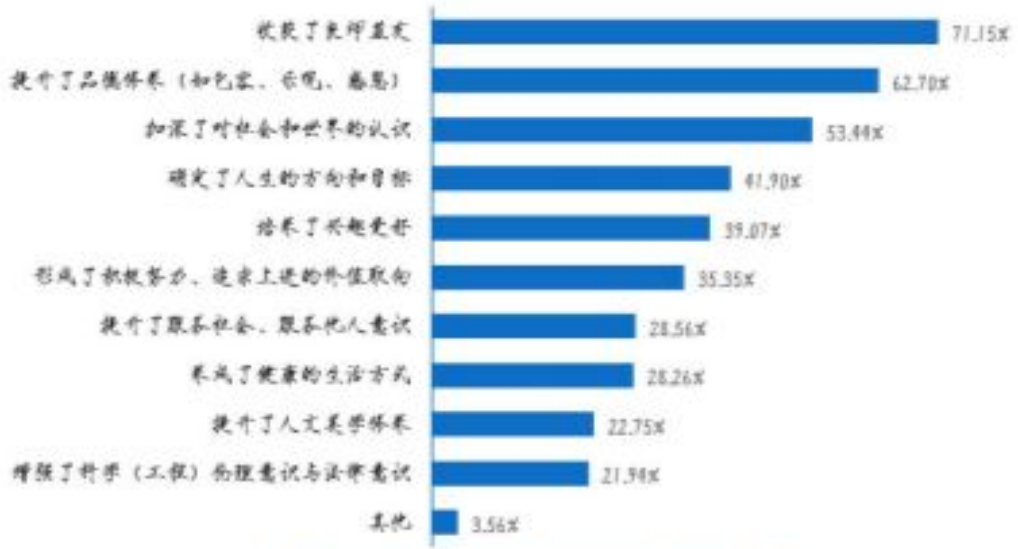

图 3-6-8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大学期间的收获

注：该题目为多选题，因此选项的百分比之和≠100.00%。

三、人才培养反馈

毕业生评价：进一步调查毕业生对母校教育教学的反馈建议，除“已较完善”外，其中毕业生认为母校教育教学应“强化专业实践教学环节”的占比相对较高，其次为“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适应社会需求”、“注重学生综合素质的培养”等方面。



图 3-6-9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认为学校教育教学需要改进的方面

用人单位评价：进一步询问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工作后期改进的建议，除“已较完善”外，反馈本校人才培养应继续“注重理论与实践结合，增加任务/项目实践教学与实践课程比例”的占比相对较高，其次为“加强与重点领域企事业单位融合育人力度”和“重视培养学生科学思维能力与创新能力”。



图 3-6-10 用人单位认为学校人才培养需要改进的方面

SEVEN

培养过程评价

一、教育教学

（一）专业课程评价

课程设置合理性：学校2023届毕业生认为所学专业课程设置、知识体系与行业（岗位）需求的匹配度为94.60%，均值为3.92分（5分制），偏向"比较匹配"水平。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专业课程设置、知识体系与行业（岗位）需求的匹配度评价分别为本科毕业生94.60%（3.93分）、毕业研究生94.64%（3.70分）。



图3-7-1 学校2023届毕业生对专业课程设置合理性的评价

表3-7-1 学校2023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专业课程设置合理性的评价

学历层次	很匹配	比较匹配	一般	比较不匹配	很不匹配	匹配度	均值
本科毕业生	27.49%	44.75%	22.36%	3.86%	1.54%	94.60%	3.93
毕业研究生	21.43%	33.93%	39.29%	3.57%	1.79%	94.64%	3.70

注：匹配度为选择"很匹配"、"比较匹配"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其他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1-5分（"很匹配"=5分，"很不匹配"=1分），计算其均值。

专业课满足度：学校专业课设置及内容安排与当前社会需求相契合，2023届毕业生认为所学的专业课对目前工作/学习的满足度为95.59%，均值为3.88分（5分制），偏向"比较满足"水平。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专业课满足度评价分别为本科毕业生95.54%（3.88分）、毕业研究生98.21%（3.89分）。



图 3-7-2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专业课满足度评价

表 3-7-2 学校 2023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专业课满足度评价

学历层次	很满足	比较满足	一般	比较不满足	很不满足	满足度	均值
本科毕业生	24.34%	44.60%	26.59%	3.19%	1.28%	95.54%	3.88
毕业研究生	26.79%	37.50%	33.93%	1.79%	-	98.21%	3.89

注：满足度为选择“很满足”、“比较满足”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1=“很不满足”，5=“很满足”），计算其均值。

专业知识掌握度：61.50%的毕业生反馈其掌握所学专业知识的程度处于很好或比较好，35.31%的毕业生反馈其掌握程度一般，均值为 3.77 分，偏向“比较好”水平。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专业知识掌握度评价分别为本科毕业生 96.77%（3.76 分）、毕业研究生 98.21%（3.91 分）。可见学校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充分结合的方式提高了毕业生对所学专业核心知识的掌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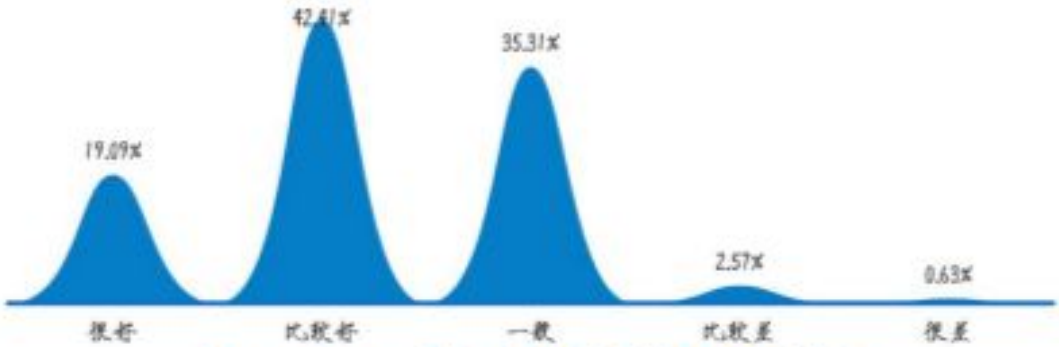

图 3-7-3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反馈对所学专业知识的掌握度

表 3-7-3 学校 2023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所学专业知识的掌握度

学历层次	很好	比较好	一般	比较差	很差	掌握度	均值
本科毕业生	18.93%	42.47%	35.37%	2.59%	0.64%	96.77%	3.76
毕业研究生	26.79%	39.29%	32.14%	1.79%	-	98.21%	3.91

注：掌握度为选择“很好”、“比较好”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1=“很差”，5=“很好”），计算其均值。

（二）实践教学评价

学校2023届毕业生对实践教学环节的满意度为98.27%。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实践教学环节满意度评价居于高位，其中本科毕业生对实践教学环节的满意度为98.24%，毕业研究生对实践教学环节的满意度为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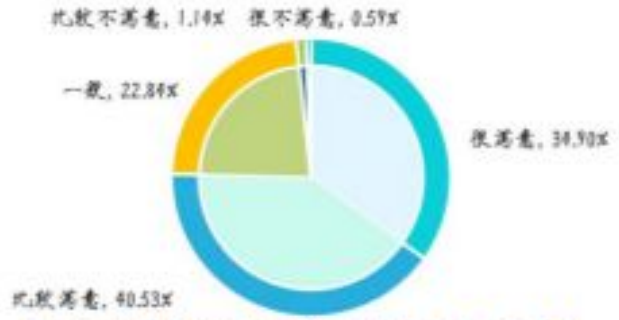

图 3-7-4 学校2023届毕业生对实践教学的满意度

表 3-7-4 学校2023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实践教学的满意度

学历层次	很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比较不满意	很不满意	满意度	均值
本科毕业生	34.77%	40.56%	22.91%	1.16%	0.60%	98.24%	4.08
毕业研究生	41.07%	39.29%	19.64%	-	-	100.00%	4.21

注：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若对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1-5分（“很满意”=5分，“很不满意”=1分），计算其均值。

实践教学各方面满意度：学校任课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获得毕业生高度认可，其中，毕业生对毕业设计（论文）指导质量的满意度为98.27%，对实践环节安排与教学内容契合性的满意度为97.83%，对实习实训内容与专业联系紧密性和课程（教学）实验安排实用性的满意度均为97.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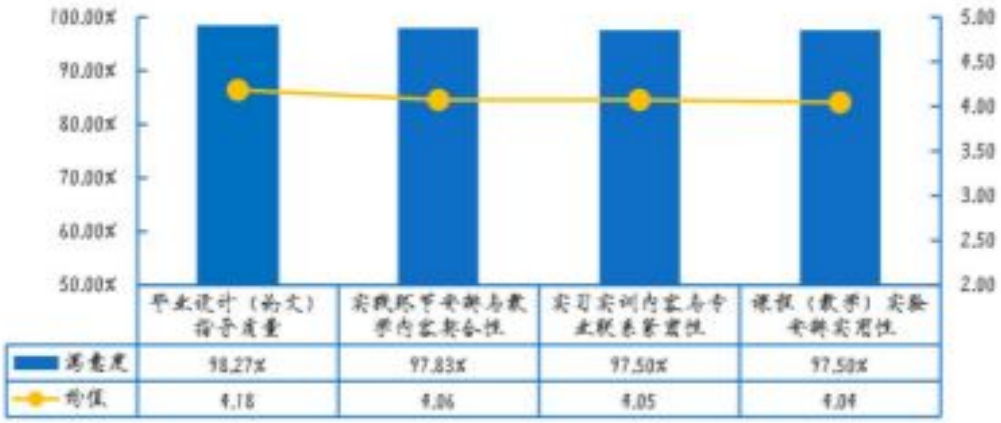

图 3-7-5 学校2023届毕业生对实践教学各方面的满意度评价

表 3-7-5 学校 2023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实践教学各方面的满意度评价

实践教学各方面	本科毕业生		研究生	
	满意度	均值	满意度	均值
实践环节安排与教学内容契合性	97.78%	4.06	100.00%	4.12
实习实训内容与专业联系紧密性	97.48%	4.05	98.21%	4.05
课程（教学）实验安排实用性	97.65%	4.03	100.00%	4.14
毕业设计（论文）指导质量	98.24%	4.18	100.00%	4.23

（三）师资水平评价

师资水平评价围绕师德师风、课堂教学、教师指导与服务三方面展开（具体内容详见下表），评价维度包括很满意、比较满意、一般、比较不满意和很不满意，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和“一般”的人数与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另外针对毕业生的反馈赋予 1-5 分（“很不满意”=1 分，“很满意”=5 分），计算其均值。

表 3-7-6 师资水平评价

方面	具体内容
师德师风	言传高尚，教风端正，遵章守纪，关爱学生
课堂教学	教学组织（清晰地阐述课程目标与知识逻辑联系、教学内容层次分明）
	教学投入（准备充分，上课投入，讲课感染力、亲和力强）
	教学能力（理论联系实际、教学方式方法多样，教学信息化技术运用恰当）
指导与服务	师生交流互动（注重课内外师生互动交流，乐于服务指导学生）
	教师学业指导（指导改进学习方法，关于课堂表现或学业困惑及时反馈）

师德师风满意度：学校教师的师德师风表现获毕业生广泛好评，其中本科毕业生对师德师风表现的满意度为 98.61%，毕业研究生对师德师风表现的满意度为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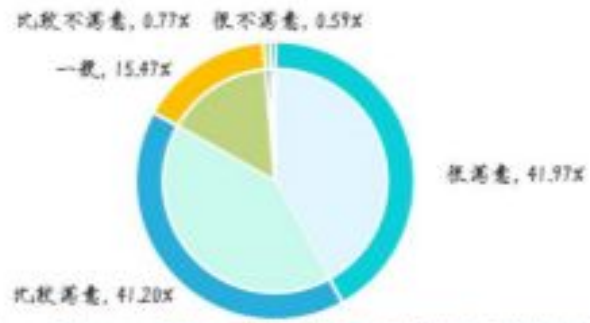

图 3-7-6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对任课教师师德师风的满意度

表 3-7-7 学校 2023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任课教师师德师风的满意度

学历层次	很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比较不满意	很不满意	满意度	均值
本科毕业生	41.73%	41.43%	15.46%	0.79%	0.60%	98.61%	4.23
毕业研究生	53.57%	30.36%	16.07%	-	-	100.00%	4.38

教师教学水平满意度：学校任课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获得毕业生高度认可，其中，毕业生对教师教学能力的满意度为 98.71%，对教师教学组织的满意度为 98.60%，对教师教学投入和教师学业指导的满意度均为 98.46%，对师生交流互动的满意度为 98.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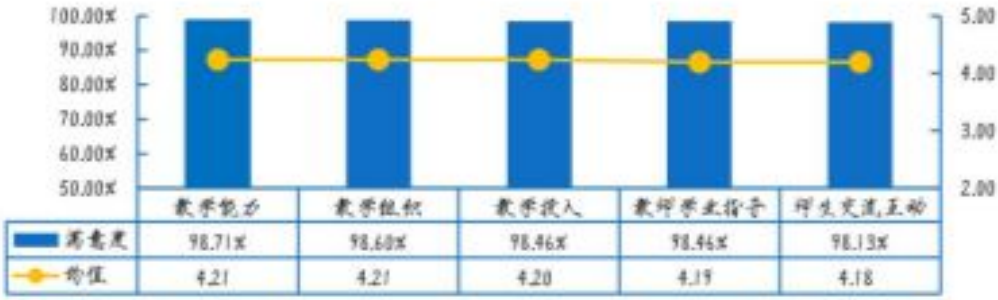

图 3-7-7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对任课教师教学水平的满意度评价

表 3-7-8 学校 2023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各校任课教师教学水平的满意度评价

任课教师各方面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满意度	均值	满意度	均值
教学组织（清晰地阐述课程目标与知识逻辑联系、教学内容层次分明）	98.57%	4.20	100.00%	4.36
教学投入（准备充分，上课投入，讲课富有力、表和力强）	98.42%	4.20	100.00%	4.36
教学能力（理论联系实际、教学方式方法多样，教学信息化技术运用恰当）	98.69%	4.20	100.00%	4.34
师生交流互动（注重课内外师生互动交流，关于服务指导学生）	98.09%	4.18	100.00%	4.36
教师学业指导（指导改进学习方法，关于课堂表现、学业困惑及时反馈）	98.42%	4.18	100.00%	4.36

二、就业创业工作

（一）就业教育与指导工作评价

就业指导课满意度：学校2023届毕业生对就业指导课的满意度为97.57%。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就业指导课满意度评价居于高位，其中本科毕业生对就业指导课满意度为97.52%，毕业研究生对就业指导课的满意度为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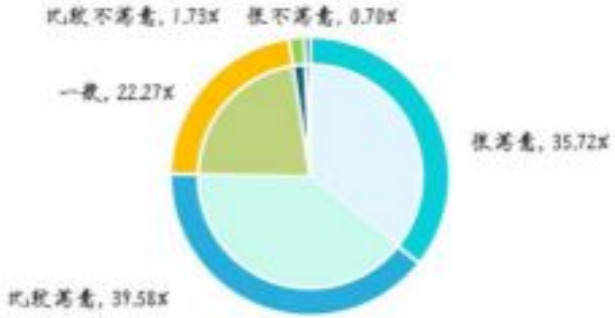

图 3-7- 8 学校2023届毕业生对就业指导课的满意度

表 3-7- 9 学校2023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就业指导课的满意度

学历层次	很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比较不满意	很不满意	满意度	均值
本科毕业生	35.63%	39.61%	22.28%	1.76%	0.71%	97.52%	4.08
毕业研究生	40.00%	38.18%	21.82%	-	-	100.00%	4.18

注：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和“一般”的人数与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另外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1-5分（“很满意”=5分，“很不满意”=1分），计算其均值。

就业指导课各方面满意度：学校任课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获得毕业生高度认可，其中，毕业生对教师的整体表现的满意度为97.91%，对课程的教学方法的满意度为97.50%，对课程内容的设置的满意度为97.13%，对于您职业生涯规划的帮助的满意度为96.77%，对于您求职技巧提高的帮助的满意度为96.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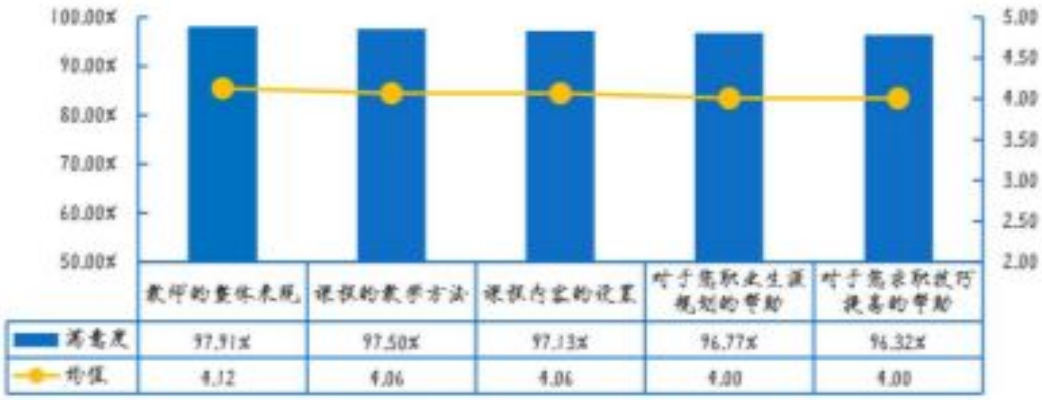

图 3-7- 9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对就业指导课各方面的满意度评价

表 3-7- 10 学校 2023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就业指导课各方面的满意度评价

就业指导课各方面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满意度	均值	满意度	均值
教师的整体表现	97.86%	4.12	100.00%	4.24
课程内容的设置	97.07%	4.05	100.00%	4.20
课程的教学方法	97.45%	4.06	100.00%	4.20
对于您求职技巧提高的帮助	96.25%	3.99	100.00%	4.16
对于您职业生涯规划的帮助	96.74%	4.00	98.18%	4.09

就业服务满意度：学校全方位、立体化的就业教育与指导服务体系在促进毕业生顺利就业、高质量就业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获得了毕业生广泛认可。毕业生对母校总体就业指导服务的满意度达 96.83%，其中“校园招聘会组织与岗位信息发布”（96.76%）、“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课程（讲座）”（96.60%）的满意度相对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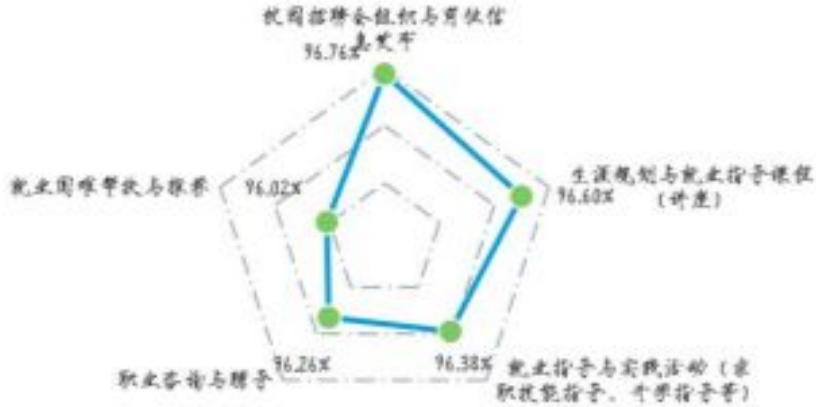

图 3-7- 10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对学校就业指导服务的评价

表 3-7- 11 学校 2023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学校就业指导服务的评价

就业指导服务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学校（院系）就业指导服务总体满意度	96.81%	98.11%
校园招聘会组织与岗位信息发布	96.73%	98.08%
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课程（讲座）	96.57%	98.08%
就业指导与实践活动（求职技能指导、升学指导等）	96.35%	98.08%
职业咨询与辅导	96.22%	98.11%
就业困难帮扶与服务	95.98%	98.08%

注：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

（二）求职服务有效性

毕业生认为所接受求职指导服务（对求职择业的帮助）效果好（合并零有效和有效）占比位居前三的服务依次为校园线上线下招聘会、简历制作培训与辅导、发布招聘需求与薪资信息。



图 3-7- 11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对学校求职服务的有效性评价

（三）创业教育与服务评价

创新创业教育与服务满意度：毕业生对学校各项创业教育/指导服务满意度均在 96.00%以上。其中，对创业相关课程（讲座等）的满意度最高，达到 97.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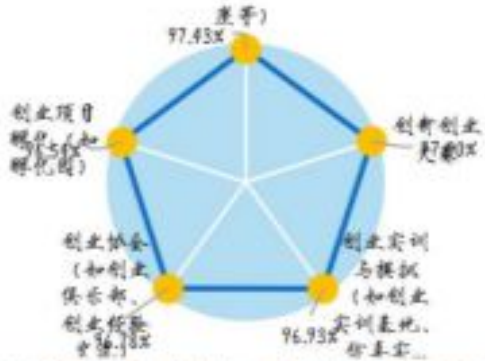

图 3-7- 12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对学校创业教育/服务的评价

注：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和“一般”的人数与此题总人数的比例。

促进创业的在校经历：毕业生认为对创业或创新创业能力培养有促进作用的经历主要为“创新创业课程或讲座”（38.18%）、“创新创业实训与模拟活动”（27.27%）和“社会实践活动（实习实践等）”（25.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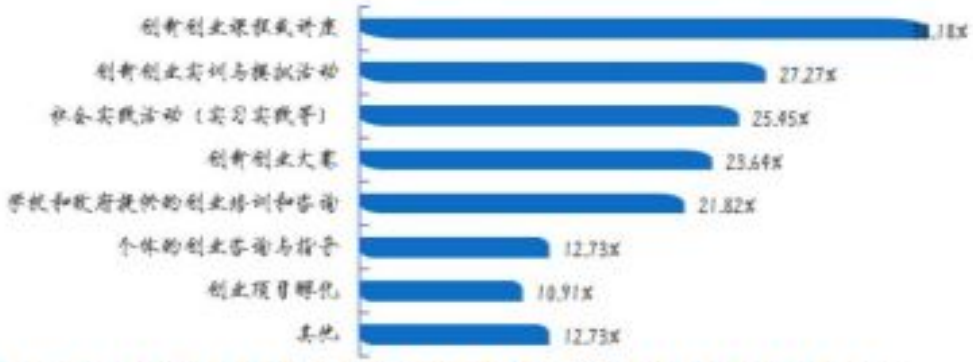

图 3-7-13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认为对创业或创新创业能力培养有促进作用的经历

注：该题为多选题，此各选项的百分比之和不等于 100.00%。

专创融合育人建议：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只有贯穿于专业教育人才培养全过程才能实现二者有效融合。毕业生对于专创融合育人的建议主要集中在“开设本专业创业必修课”（61.69%）、“开设本专业概论，讲解本学科前沿、行业和市场动态及机会”（49.61%）、“根据专业特点，开展创业实践训练”（47.59%）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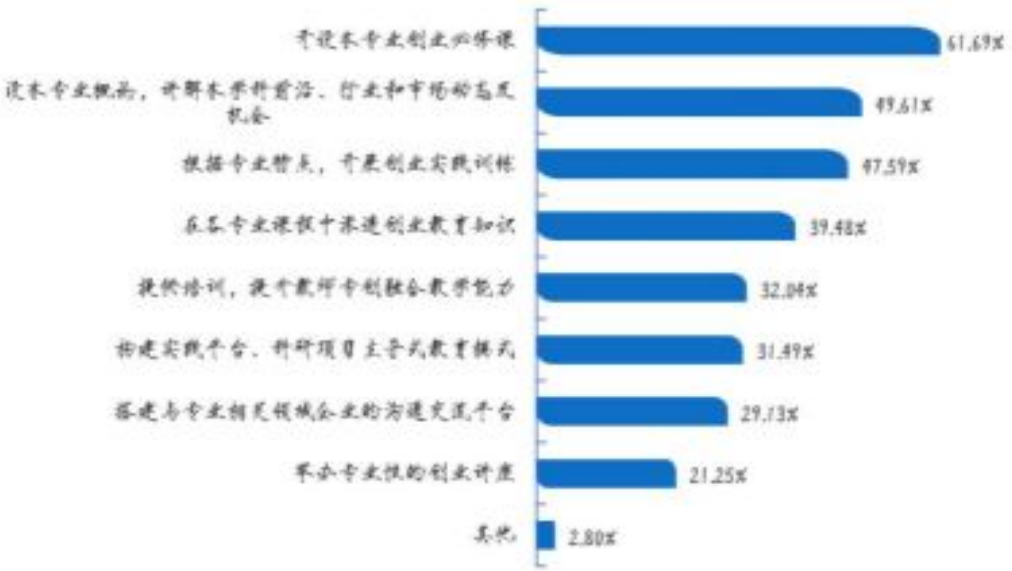

图 3-7-14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对专创融合育人的反馈

注：该题为多选题，此各选项的百分比之和不等于 100.00%。

（四）用人单位对就业工作评价

学校不断深化校政企合作机制，在人才培养、就业指导、招聘服务、实习实践基地建设等方面展开深度合作。受访用人单位对我校就业指导与服务工作总体感到很满意或比较满意的占比为 85.07%。其中对校园招聘会组织与安排很满意或比较满

意的占比为 85.41%，对就业网站建设及信息服务很满意或比较满意的占比为 86.11%，对毕业生进行就业教育、指导与推荐很满意或比较满意的占比和为 84.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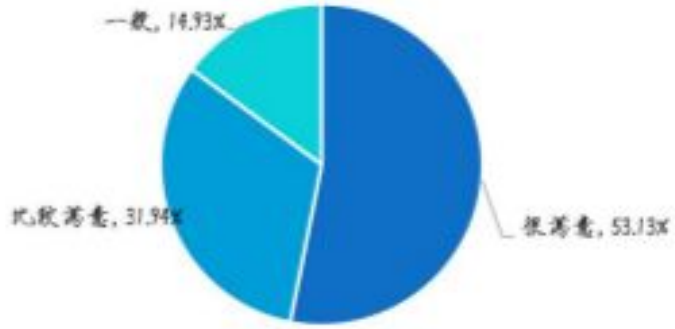

图 3-7- 15 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工作的总体满意度



图 3-7- 16 用人单位对学校各项就业服务工作的满意度

注：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

进一步调查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工作改进的建议，除“已较完善”外，反馈“加强校企沟通”和“加大对毕业生推荐力度”的占比相对较高。



图 3-7- 17 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工作改进的建议

注：该题目为多选题，图此选项的百分比之和不是 100.00%。

三、管理服务水平

调查了解毕业生对学校管理服务的满意情况，包含专业设施设备服务（专业实训实践基地、教学设施及设备等）、学生工作（奖助学金、社团活动、心理咨询等）、生活服务（食堂、宿舍、医疗等）、学习资源服务（图书馆、教室、网络、信息资源等）、校风学风建设（学习方法指导、学习氛围营造等），具体结果如下图所示。学校所提供的各项管理服务得到了毕业生的广泛认可，2023 届毕业生对学风管理的满意度为 98.09%、对专业设施设备服务的满意度为 96.91%、对学校所提供的学习资源服务满意度为 96.65%、对学生工作的满意度为 96.36%、对生活服务的满意度为 94.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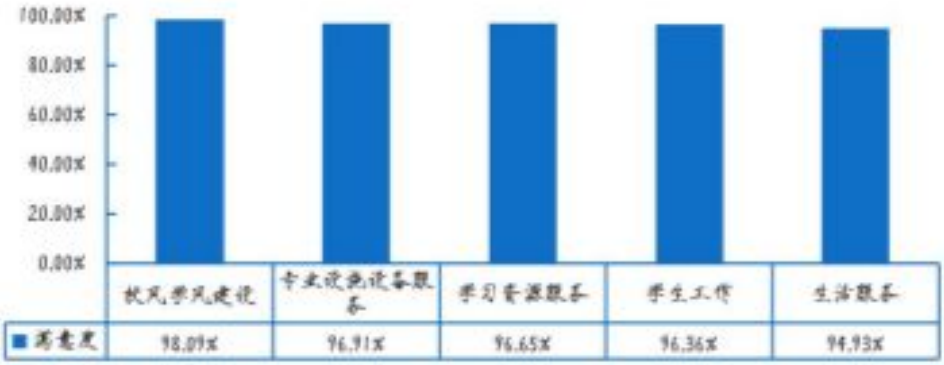

图 3-7- 18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对母校管理服务的满意度评价

注：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

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特色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及党中央、国务院以及教育部和陕西省关于2023届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决策部署，落细学校充效对就业工作的具体要求，开展以下就业创业工作举措：

一、落实就业创业工作主体责任

（一）压实就业工作责任。落实我校就业工作“校领导班子成员+二级学院领导班子成员+专业教师+辅导员”的“四级联动”机制。强化“一把手工程”，二级学院要切实担负起促进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主体责任，要加强工作统筹，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切实细化任务分工，工作责任落实到人，跟踪每一位毕业生就业动态，关注求职进展，解决求职困难，保证毕业生充分就业。同时全校上下要形成全员促就业工作格局，加强学工、教务、团委、招就等部门协同，形成部门联动促进就业创业的工作局面。

（二）深化就业育人理念。落实就业课程课堂促就业主渠道作用，对《职业生涯规划》《就业指导》、《创业基础》三门课程的任课教师进行专培训，开设两个关于大学生就业创业育人理论的创新研究课题，推动“教育部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的建设。要通过体制机制创新，将就业创业育人理念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丰富和完善产教融合人才培养模式内涵。

（三）完善就业反馈机制。建立以社会需求为导向的人才培养机制，形成“招生-培养-就业”有效联动，要以就业创业育人实效为依据，深刻剖析学科专业设置、人才培养方面存在的问题。分析近三年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研判我校毕业生就业状况，重点布局社会需求强、就业前景广、人才缺口大的学科专业，及时淘汰或更新升级已经不适应社会需要的学科专业。

二、更大力度开拓市场化就业渠道

（四）深化访企拓岗促就业行动。制定《榆林学院毕业生就业创业质量提升行动方案（试行）》，进一步深化访企拓岗促就业工作，通过走访企业，真正了解用人单位需求，建立长久的合作关系。

（五）深入开展促就业系列活动。调动各方力量，大力拓展市场化社会化就业

岗位资源。招就处要主动对接省市有关部门单位，积极搭建各类招聘平台，促进供需双方精准对接，并做好用人单位岗位需求、毕业生求职意愿调查。按常开展“校园招聘月”“就业促进周”“百日冲刺”等活动。同时，支持各学院开展小而精、专而优的小型专场招聘活动。

（六）推进网络招聘市场建设。要大力推进网络招聘市场建设，要指导2023届毕业生、毕业班辅导员、就业工作人员尽快100%注册使用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利用国家24365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陕西省高校毕业生就业网络招聘平台以及其他专业网络招聘平台，不间断举办网络招聘活动，确保有需要的毕业生都能及时获得就业信息。

三、充分发挥政策性岗位吸纳作用

（七）引导毕业生基层就业。大力宣传服务边远地区基层单位就业学费补偿、考研加分等优惠政策，引导和鼓励更多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创业。配合组织“特岗教师”、“三支一扶”、“西部计划”等基层项目的政策培训报告会，深入挖掘基层医疗卫生、养老服务、社会工作、司法辅助、科研助理等就业机会。要健全支持激励体系，厚植学生家国情怀，鼓励毕业生到西部、到基层、到祖国和人民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

（八）大力挖掘国有企业招聘潜力。主动融入陕西省和榆林市经济重大发展战略，积极对接榆林市煤化工、建筑等优势产业，加大国有企业访企拓岗力度，挖掘重点行业招聘潜力，推动毕业生实现更高质量就业。

（九）扎实推进大学生征兵工作。积极配合学工部做好“一年两征”征集工作，加大征兵宣传进校园工作力度，各类招聘活动设置征兵工作宣讲区，大力宣传征兵优惠政策，鼓励更多优秀大学生携笔从戎、投身军营。

（十）促进毕业生到中小企业就业。加强与中小企业的供需对接，为中小企业进校招聘提供便利。和榆林市争取《关于鼓励榆林学院2023届毕业生到民营企业工作》的优惠政策，组织榆林市民营企业进校招聘我校毕业生专项行动，精准汇集推送岗位需求信息。

四、精准开展重点群体就业帮扶

（十一）健全就业帮扶机制。把脱贫家庭、低保家庭、零就业家庭、“两representation计划”以及有残疾的毕业生作为重点帮扶对象，各学院要按照“一类一策”“一人一档”“生一策”要求，通过开展个性化辅导、优先推荐岗位等方式开展就业帮扶。要健全帮扶工作机制，学院领导班子成员、班主任、专任教师、辅导员等要与重点群体毕业生“一对一”结对帮扶，建立动态帮扶台账。

（十二）实施就业能力提升计划。继续组织学生参加好“宏志助航计划——低收入家庭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项目”，开展线上线下就业能力培训，提升毕业生就业竞争力。结合就业政策、就业形势、公务考试、公文写作、信息技术运用等内容组织就业能力提升培训班，积极探索通过培训提升毕业生就业能力，落实就业的可行性。

五、建设高质量的就业指导服务体系

（十三）加强就业信息化建设。加强就业公众号和就业信息网的管理，进一步完善就业创业服务功能，为毕业生提供国家政策、市场动向、供需对接等信息服务。要结合信息化时代学生的多元需求，创新“互联网+就业指导”模式，对各种毕业生进行分类指导，开发优质线上就业创业课程资源，形成“面结合、各线相承”的就业创业指导体系。

（十四）创新就业指导服务体系。要进一步完善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创业指导课程标准，发掘一批就业指导名师，打造一个优秀课程和自编教材，建设职业生涯咨询特色工作室，为学生提供专业化就业指导和服务，做到就业指导服务“零”距离。

（十五）优化就业指导服务形式。充分利用职业规划系列活动、简历撰写指导、面试求职培训等多种形式，为学生提供个性化、专业化的就业指导和服务。

六、规范办理求职就业手续

（十六）规范毕业生就业数据统计。严格按照教育部“四不准”要求，积极引

导毕业生通过“学信网”核实反馈就业状况，加强毕业生与用人单位诚信教育和管理，做到诚信签约、诚实履约。各学院和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在基本资要严格把关，确保就业信息的真实性。坚决杜绝就业统计数据不准确、程序不规范、虚假签约、“被就业”、签实单造假等问题，力戒形式主义，确保毕业生就业统计及时、真实、准确。

（十七）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充分了解毕业生就业情况、职业发展状况、工作适应能力等信息，收集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对学校在人才培养方面的意见和建议，为学校制定就业工作方案提供重要数据支撑。

APPENDIX

附录 I

一、本科分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

附表 I-1 学校 2023 届各专业本科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分布

序号	专业	毕业生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1	安全工程	34	34	100.00%
2	化学工程与工艺	98	95	96.94%
3	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	32	31	96.88%
4	翻译	31	30	96.77%
5	油气储运工程	74	71	95.95%
6	金融工程	35	33	94.29%
7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133	125	93.98%
8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33	31	93.94%
9	秘书学	58	54	93.10%
10	化学	71	66	92.96%
1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136	126	92.65%
12	体育教育	95	88	92.63%
13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25	115	92.00%
14	数学与应用数学	96	87	90.63%
15	物理学	42	38	90.48%
16	会计学	156	141	90.38%
17	土木工程	124	112	90.32%
18	国际	109	98	89.91%
19	测控技术与仪器	39	35	89.74%
20	设施农业科学与工程	39	35	89.74%
21	资源与环境经济学	29	26	89.66%
22	旅游管理	95	85	89.47%
23	行政管理	38	34	89.47%
24	能源与动力工程	44	39	88.64%
25	水土保持与荒漠化防治	35	31	88.57%
26	生物科学	77	68	88.31%
27	市场营销	74	65	87.84%
28	美术学	90	79	87.78%

序号	专业	毕业生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29	思想政治教育	49	43	87.76%
30	历史学	48	42	87.50%
31	物联网工程	48	42	87.50%
32	新能源科学与工程	38	33	86.84%
33	材料科学与工程	38	33	86.84%
34	音乐学	83	72	86.75%
35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37	32	86.49%
36	工程管理	37	32	86.49%
37	石油工程	73	63	86.30%
38	应用统计学	36	31	86.11%
39	植物科学与技术	42	36	85.71%
40	英语	157	134	85.35%
41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40	34	85.00%
42	汉语言文学	214	179	83.64%
43	法学	155	129	83.23%
44	学前教育（师德师艺）	119	98	82.35%
45	财务管理	120	95	79.17%
46	商务英语	33	26	78.79%
47	动物科学	68	52	76.47%
48	学前教育（教育学院）	77	58	75.32%
49	新闻学	79	59	74.68%
50	舞蹈学	27	20	74.07%
51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30	22	73.33%
52	社会工作	32	23	71.88%
53	环境设计	40	27	67.50%
54	视觉传达设计	40	27	67.50%
55	小学教育	54	35	64.81%
-	总计	3856	3349	86.85%

数据来源：雅安学院2023届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截止2023年8月31日）。

二、研究生分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

附表1-2 学校2023届各专业毕业研究生毕业去向落实率分布

序号	专业	毕业生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1	农业	6	6	100.00%
2	畜牧	11	10	90.91%

序号	专业	毕业生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3	农艺与种业	30	24	80.00%
4	材料与化工	20	14	70.00%
-	总计	67	54	80.60%

数据来源：智能学院2023届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截止2023年8月31日）。

APPENDIX

附录 2

本科毕业薪酬福利包括本科毕业生薪酬水平和享受的社会保障情况。其中本科毕业生薪酬是指用人单位给予的薪资水平，本调研以毕业去向为“国内就业”的本科毕业生税前月收入（包括工资、能折算为现金的福利等）调查统计其当前月收入水平。具体分析内容包括本科毕业生总体月均收入及薪酬区间分布、不同地区/行业/单位月均收入水平、各学院月均收入水平。社会保障情况指本科毕业生签约单位所提供的社会保障情况。相关结果如下所示。

一、毕业生总体月均收入及薪酬区间

总体月均收入及薪酬区间：学校 2023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月均收入为 5051.57 元。月薪区间主要集中在 4001-5500 元（40.91%），其次为 3001-4000 元（20.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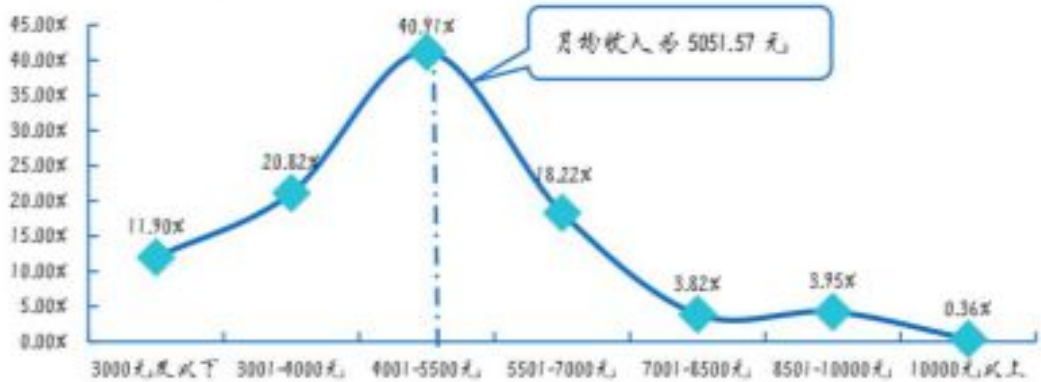

图表 2-1 2023 届本科毕业生薪酬区间分布

注：薪酬包括能折算为现金的工资、福利等。

数据来源：第三方机构-2023 届毕业生就业与培养质量调查。

二、不同就业流向月均收入水平

不同地区流向月均收入：学校 2023 届本科毕业生在陕西省就业的月均收入为

4888.78元/月，在学校所属地就业的月均收入为4806.24元/月。分省份来看，月均收入较高的省份为上海市（6517.97元/月）、浙江省（6285.71元/月）、北京市（6225.30元/月）。分省内城市来看，在西安市就业的月均收入最高（5221.79元/月），榆林市（4806.24元/月）次之；而在安康市就业的本科毕业生月均收入水平相对较低（4055.37元/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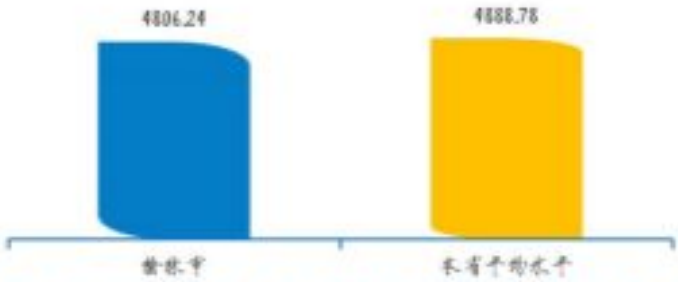

附图2-2 2023届本科毕业生省内月均收入水平（单位：元）

附表2-1 2023届本科毕业生主要省份月均收入水平（单位：元）

省份	月均收入	省份	月均收入
上海市	6517.97	河北省	5476.40
浙江省	6285.71	四川省	5316.80
北京市	6225.30	山西省	5200.24
江苏省	6097.16	湖北省	5003.97
广东省	6005.16	甘肃省	4964.7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5913.34	陕西省	4888.78
内蒙古自治区	5773.28	河南省	4587.50
黑龙江省	5735.39	宁夏回族自治区	4492.73
山东省	5540.72	-	-

备注：主要就业省份指样本人数≥10人的就业省份。



附图 2-3 2023届本科毕业生主要省内城市月均收入水平（单位：元）

备注：主要就业省份指样本人数≥10人的就业省份。

主要就业行业月薪：在“采矿业”（5829.39元/月）、“制造业”（5586.87元/月）就业的本科毕业生月均收入优势较高。



附图 2-4 2023届本科毕业生主要就业行业月均收入水平（单位：元）

注：主要就业行业指样本人数≥50人的就业行业。

主要就业单位月薪：在“国有企业”就业的本科毕业生月均收入优势较高（为5545.47元/月），其次是“民营企业”（5026.58元/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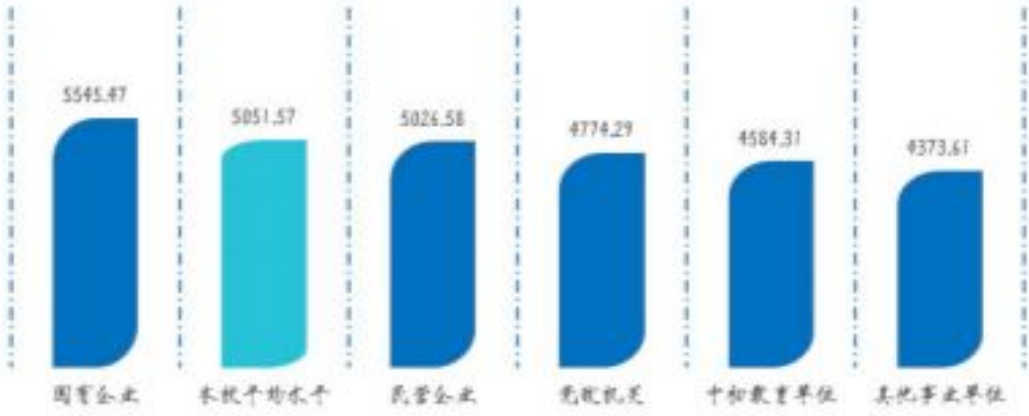

附图 2-5 2023届本科毕业生主要就业行业月均收入水平（单位：元）

注：主要就业单位指样本人数≥30人的就业单位。

三、不同学院/专业毕业生月均收入水平

各学院月均收入：学校2023届各学院本科毕业生月均收入均在4200元以上，月均收入较高的学院为化学与化工学院（5900.37元/月）、信息工程学院（5810.92元/月）、建筑工程学院（5705.10元/月）。

附表 2-2 2023届各学院本科毕业生的月均收入分布

学院名称	月均收入	学院名称	月均收入
化学与化工学院	5900.37	数法学院	4689.09
信息工程学院	5810.92	外国语学院	4632.85
建筑工程学院	5705.10	马克思主义学院	4629.78
能源工程学院	5408.55	管理学院	4526.41
数学与统计学院	4979.91	体育学院	4497.22
生命科学学院	4930.16	教育学院	4329.66
文学院	4872.55	锦德书苑	4232.44
艺术学院	4763.04	-	-

各专业月均收入：学校2023届各专业本科毕业生月均收入均在4100元以上，月均收入较高的专业为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6963.08元/月）、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6150.10元/月）、化学工程与工艺（6148.06元/月）。

附表 2-3 2023届各专业本科毕业生的月均收入分布

专业名称	月均收入	专业名称	月均收入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6963.08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5021.31

专业名称	月均收入	专业名称	月均收入
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	6150.10	行政管理	4843.48
化学工程与工艺	6148.06	汉语言文学	4790.69
工程管理	6018.78	新闻学	4779.83
安全工程	6004.56	市场营销	4778.01
土木工程（建筑工程学院）	5955.60	数学与应用数学	4772.06
油气储运工程	5854.60	社会工作	4705.16
材料科学与工程	5840.21	英语	4679.77
动物科学	5787.09	物理学	4677.42
石油工程	5786.72	美术学	4648.19
物联网工程	5754.55	思想政治教育	4629.78
测控技术与仪器	5662.06	商务英语	4620.87
金融工程	5531.45	会计学	4616.70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能源工程学院）	5492.79	环境设计	4588.71
视觉传达设计	5469.90	小学教育	4577.56
林学	5431.45	体育教育	4512.72
化学	5412.58	园林	4510.86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能源工程学院）	5389.64	音乐学	4490.85
新能源科学与工程	5268.42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4457.37
能源与动力工程	5183.46	财务管理	4446.71
兽医学	5138.89	翻译	4446.40
生物科学	5132.87	法学	4404.80
历史学	5092.09	学前教育（师德师范）	4232.44
智能科学与工程	5071.73	植物科学与技术	4191.93
应用统计学	5067.02	旅游管理	4163.46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5057.88	学前教育（教育学院）	4102.41

注：个别专业因样本数少没有包括在内。